# 中華民國109年度

4 - 24

(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編印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單位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_	、總說明	1	1-11
二	、決算執	<b>没表</b>	
	(一)主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2-15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6-17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4.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22-25
	5.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26-27
	6.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28-29
	(二)附/	屬表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30-31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32-35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36-39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40-43
	5.	歲入保留分析表	44
	6.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45-46
	7.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48-49
	8.	人事費分析表	50-51
	9.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52-53
	10.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54-55
	11.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56-57
	12.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8-61
Ξ	、會計報	设表	
	(一)主	要表	
		平衡表	
	2.	收入支出表	63
	(二)附/	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64-83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84-85
四	、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86
	2.	現金出納表	
	3.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89
	4.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90-97

####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 本年度部分:

- 裁入部分:本年度預算數81,943,000元,決算數89,787,836元(含實現數89,672,161元及應收數115,675元),占預算數109.57%,超收7,844,836元。各項收入情形略述如下:
  - (1)罰金罰鍰及怠金: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罰款收入、當事人未履行應負行為經裁處怠金收入,本年度預算數15,000元,決算數264,061元(含實現數164,061元及應收數100,000元),占預算數1,760.41%,超收249,061元。
  - (2)沒入及沒收財物: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本年度預算數2,000,000元,決 算數912,848元,占預算數45.64%,短收1,087,152元。
- (3)賠償收入:係違約金等收入,本年度未編列預算數,決算數2,218元,超收2,218元。
- (4)司法規費收入:係民事訴訟裁判費及執行費、非訟事件提存費及聲請費、公證費、行政訴訟費等收入,本年度預算數77,127,000元,決算數84,470,866元(含實現數84,455,191元及應收數15,675元),占預算數109.52%,超收7,343,866元。
- (5)使用規費收入:係訴訟文書影印費、抄錄費等收入,本年度預算數763,000元, 決算數845,169元,占預算數110.77%,超收82,169元。
- (6)財產孳息:係場地租金等收入,本年度預算數20,000元,決算數24,950元,占 預算數124.75%,超收4,950元。
- (7)廢舊物資售價: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本年度預算數52,000元, 決算數142,235元,占預算數273.53%,超收90,235元。
- (8)雜項收入:係提存款逾期未領解庫、少年教養費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 庫數等收入,本年度預算數1,966,000元,決算數3,125,489元,占預算數 158.98%,超收1,159,489元。

#### 2. 歲出部分:

本年度經常門暨資本門歲出預算計 442,975,000 元,決算數 435,119,073 元,占預算數 98.23%,賸餘數 7,855,927 元,由國庫於年度結束時自動收回。「統籌科目」奉核定 24,817,536 元,實支數 24,817,536 元,無結餘。其各項計畫之預算執行概況分述如下:

- (1)一般行政:本計畫全年度預算數 395, 691, 000 元,決算數 389, 324, 850 元,占 預算數 98. 39%, 賸餘數 6, 366, 150 元,於年度結束時由國庫自動收回。
- (2)審判業務:本計畫全年度預算數 45,751,000 元,決算數 44,758,483 元,占預 算數 97.83%,賸餘數 992,517 元,於年度結束時由國庫自動收回。
- (3)交通及運輸設備:本計畫全年度預算數 1,270,000 元,決算數 1,035,740 元, 占預算數 81.55%, 賸餘數 234,260 元,於年度結束時由國庫自動收回。
- (4)第一預備金:本預備金預算數 263,000 元,未動支數 263,000 元,於年度結束 時國庫自動收回。
- (5)公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全年度請撥數 2,405,750 元,支出實現數 2,405,750 元。
- (6)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全年度請撥數 22,411,786 元,支出實現數 22,411,786 元。

#### 以前年度部分:

- 1. 歲入部分:以前年度轉入應收數 109,653 元,本年度實現數 35,620 元,註銷數
   74,033 元。分項敘述如下:
  - (1)107年度司法規費收入:係應收訴訟費用,以前年度轉入應收數 4,120元,本年度實現數 2,120元,註銷數 2,000元係經審計部核定備查註銷數。
  - (2)107年度雜項收入:係應收少年教養費用,以前年度轉入應收數 30,000元,本年度實現數 30,000元,,註銷數 0元。
  - (3)108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係應收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罰款,以前年度轉入應收數 6,000元,本年度實現數 3,000元,註銷數 3,000元係經審計部核定備

#### 查註銷數。

- (4)108 年度司法規費收入:係應收訴訟費用,以前年度轉入應收數 6,333 元,本年度實現數 500 元,註銷數 5,833 元係經審計部核定備查註銷數。
- (5)108 年度雜項收入:係應收少年教養費用,以前年度轉入應收數 63,200 元,本 年度實現數 0 元,註銷數 63,200 元係經審計部核定備查註銷數。
- 2. 歲出部分:本院前棟辦公廳舍補強工程,108年度保留經費3,489,224元,本年度 實現數3,489,224元,保留經費全部執行完畢,無賸餘數。

#### (二)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 1. 專戶存款:1,855,091,256元,係國庫存款、提存專戶、刑保專戶等
- 2. 應收帳款:115,675元,係應收罰金罰鍰、怠金、民事訴訟費。
- 3. 土地: 274, 311, 366 元, 係虎尾本院、斗六簡易庭、北港簡易庭等土地。
- 4. 土地改良物:671,484 元,係虎尾本院、斗六簡易庭、北港簡易庭圍牆。
- 5.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616,028元,係依規定提列土地改良物之折舊。
- 6. 房屋建築及設備:252,570,133元,係虎尾本院、斗六簡易庭、北港簡易庭 辦公房屋、餐廳等。
- 7.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114,525,807元,係依規定提列房屋建築及設備 之折舊。
- 8. 機械及設備: 51,531,849 元,係辦公室用電腦、伺服器、印表機等設備。
- 9.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33,697,833元,係依規定提列機械及設備之折舊。
- 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 300, 959 元, 係執行公務用執行車、警備車、勘驗車等。
- 11.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11,859,039元,係依規定提列交通及運輸設備 之折舊。
- 12. 雜項設備: 21,646,171 元,係辦公室用影印機、冷氣機、櫃子等設備。
- 13.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16,749,794元,係依規定提列雜項設備之折舊。
- 14. 電腦軟體: 16,950 元,係電腦軟體。
- 15. 應付代收款: 233, 272 元,係薪資代扣款項、其他代收款項、消費者債務清理。

16. 存入保證金: 20, 917, 647 元, 係刑事保證金、履約保證金、保固保證金。
17. 應付保管款: 1,833,940,337 元,係民事強制執行案款、提存款等。

####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 (一)平衡表各科目本年度與上年度之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里位·新臺幣兀,为
左 立 口	十年应	L 年 应	本年度與上	.年度比較	* 田 法 5 位 二 半
年度別	本年度	上年度 (P)	增減數	增減%	差異達5億元或
科目	(A)	(B)	(C)=(A)-(B)	(C)/(B)*100	20%以上原因說明
資產	2, 296, 807, 342	2, 120, 303, 386	176, 503, 956	8. 32	
專戶存款	1, 855, 091, 256	1, 680, 210, 936	174, 880, 320	10.41	
應收帳款	115, 675	109, 653	6, 022	5. 49	
土地	274, 311, 366	273, 687, 235	624, 131	0.23	
土地改良物	671, 484	671, 484	_	_	
減:累計折舊-土地 改良物	-616, 028	-589, 442	-26, 586	4. 51	
房屋建築及設備	252, 570, 133	252, 570, 133	_	_	
減:累計折舊-房屋 建築及設備	-114, 525, 807	-110, 234, 195	-4, 291, 612	3. 89	
機械及設備	51, 531, 849	42, 297, 982	9, 233, 867	21. 83	係他機關撥入網 路交換器及數位 無版印刷機等設 備所致。
減:累計折舊-機械 及設備	-33, 697, 833	-29, 796, 958	-3, 900, 875	13. 0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 300, 959	18, 286, 395	14, 564	0.08	
減:累計折舊-交通 及運輸設備	-11, 859, 039	-11, 835, 174	-23, 865	0. 20	
雜項設備	21, 646, 171	21, 375, 568	270, 603	1.27	
減:累計折舊-雜項 設備	-16, 749, 794	-16, 486, 393	-263, 401	1. 60	
電腦軟體	16, 950	36, 162	-19, 212	-53. 13	提列本年度攤銷 所致。
負債	1, 855, 091, 256	1, 680, 210, 936	174, 880, 320	10.41	
應付代收款	233, 272	254, 114	-20, 842	-8. 20	
存入保證金	20, 917, 647	21, 343, 635	-425, 988	-2.00	
應付保管款	1, 833, 940, 337	1, 658, 613, 187	175, 327, 150	10. 57	
淨資產	441, 716, 086	440, 092, 450	1, 623, 636	0. 37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 總 說 明

####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遵照「司法院 109 年度施政計畫綱要」、「司法院所屬各機關編審年度工作計畫注意事項」 及各項重要指示與會議之決議規定,為厲行司法革新,維護國權,安定社會秩序,保障人民 權利,加強審判功能,提高辦案績效,促進國家法治建立之旨,109 年度施政計畫執行要點 如下:

- 維護審判獨立,不接受任何外來干預與壓力,確實做到公平、公正、公開之標準,以獲得人民信賴。
- 2. 厲行分層監督考核及獎懲,組成考績委員會及政風督導小組,樹立優良司法風氣。
- 3. 發揮第一審事實認定之功能,利用科技法庭設備進行審判,案件採合議庭及交互詰問方式 審理,保障民權。
- 4. 為準備國民法官法 112 年 1 月 1 日施行,辦理國民法官模擬法庭,並檢討相關配套措施, 因應改善以利施行。
- 5. 認真督導審判業務,加速案件進行,提高辦案效率,以避免積壓遲延。
- 6. 有效辦理民事強制執行事件,積極清結積案,確保債權人權益。
- 7. 強化公證、登記、提存及其他非訟事件處理,增進預防司法之功能,以疏減訟源。
- 8. 舉辦調解委員研習,提高民事和解、調解成立率,減輕人民訟累。
- 9. 賡續辦理流氓感訓及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維護治安,保障人權。
- 10. 妥適審理少年保護事件,提高觀護及輔導績效,以防制青少年犯罪。
- 11. 專人審理刑事補償案件,以維政府威信及德意。
- 12. 加強辦理家事訴訟事件,促進家庭和諧,關懷婦幼權益,提昇司法人權指標。
- 13. 推動便民、禮民、訴訟輔導等措施,落實為民服務要求。
- 14. 舉辦與民有約、專題講演等活動,宣導法治教育,使民眾知法,進而守法、崇法。
- 15. 選派員工參加各類專業研習,並實施法警等人員之專長訓練,增進業務知能。
- 16. 積極推展司法業務資訊化,縮短作業時程,提高工作效率。
- 17. 強化法庭、院宇設施及公務機密之維護,以確保機關安全。
- 18. 遵照「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規定事項,嚴格控管預算執行,力求節約,賸餘數 悉依規定解繳國庫。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總 說 明

#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 1.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一般行政 一、加強行政管理分 層負責,保障人 民權民要求。 二、推展司法業務電 腦化辨潔務進名,以 簡化作業別提升 司法工作效率。 三、属行者核獎懲, 實 徹子有政革新, 對立優良司法風, 類 位 長禮民司法風, 類 在 上 在 大
一般行政 一、加強行政管理分一、依法辦理各項行政本年度辦理輔導具保責付 事務,以有效支援 159 件,代撰書狀 509 件,解答詢問 28,828 件,免 展禮民要求。 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並改進各項業務流程,以簡化作業,提升司法工作效率。三、厲行考核獎懲, 貫徹行政革新,樹立優良司法風氣,提高對出居 (表表 ) 人表。 四、加強員工平時勤情 本年度對平日工作積極或 與 實 審判工作效率 與 實 審之 人 (表表 ) 人表。 四、加强人 (表表 ) 人表。 四、加强人 (表表 ) 人表。 四、加强人 (表表 ) 人表。 四、加强人 (表表 ) 人, (表表, (表表 ) 人, (表表 )
層負責,提高工作效率,保障人民權益,達成便民權益,達成便民權人,與者不共產之。 工、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並改進內實業的人物,是有人的人物,是有人的人物,是有人的人物,是有人的人的人的人。 在一个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人的
作效率,保障人民權益,達成便民禮民要求。 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並改進各項業務流程,以簡化作業,提升司法工作效率。 三、厲行考核獎懲,對立優良司法風氣。 一、維護審判獨立,培養優良司法風氣,建立司法信譽及形象。 二、維護民刑事案件審理集中化,使第一審為事實審理中心。
民權益,達成便民禮民要求。 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並改進各項業務流程,以簡化作業,提升司法工作效率。 三、厲行考核獎懲,對數立優良司法風氣。 一、維護審判獨立,培養優良司法風氣,提立司法信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審理集中化,使第一審為事實審理中心。
民禮民要求。 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並改進各項業務流程,以簡化作業,提升司法工作效率。 三、厲行考核獎懲,貫徹行政革新,樹立優良司法風氣。 一、维護審判獨立,培養優良司法風氣,提高裁判品質,建立司法信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審理集中化,使第一審為事實審理中心。
二、推展司法業務電
腦化,並改進各項業務流程,以簡化作業,提升司法工作效率。 三、厲行考核獎懲,實徵行政革新,樹立優良司法風氣。 一、維護審判獨立,培養優良司法風氣,提高裁判品質,建立司法信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審理集中化,使第一審為事實審理中心。  應任,並改進格、一、推發短度完成。 四、方面,在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項業務流程,以簡化作業,提升司法工作效率。 三、厲行考核獎懲,實徹行政革新,樹立優良司法風氣。 審判業務 一、維護審判獨立,培養優良司法風氣,提高裁判品質,建立司法信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審理集中化,使第一審為事實審理中心。  並鼓勵研究發展,嚴及電子筆錄等資料均可上格執行行政。 稱執行指定列管事項查詢。 本年度對平日工作積極或 本年度對平日工作積極或 本年度對平日工作積極或 本年度對平日工作積極或 本年度對原 為 () () () () () () () () () () () () ()
簡化作業,提升司法工作效率。 三、属行考核獎懲, 貫徹行政革新, 樹立優良司法風 氣。  審判業務  一、維護審判獨立, 培養優良司法風 氣,提直司司法信 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 審理集中化,使 第一審為事實審 理中心。
司法工作效率。 三、厲行考核獎懲, 貫徹行政革新, 樹立優良司法風 氣。  審判業務  一、維護審判獨立, 培養優良司法風 氣,提高裁判品 質,建立司法信 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 審理集中化,使 第一審為事實審 理中心。
三、厲行考核獎懲, 實徹行政革新, 樹立優良司法風 氣。  審判業務  一、維護審判獨立, 培養優良司法風 氣,提高裁判品 質,建立司法信 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 審理集中化,使 第一審為事實審 理中心。  本年度民事事件實際 件、刑事案件14,000 件、刑事案件14,000 作、行政訴訟750件 與考核,嚴則不一、養養學的。 一、發揮事實審之功 能,對重大案件採合 一、養養學及法官職務,絕 在法裁判,公正無私,並 進行以保障人權, 提高審案績效;預計 辦理民事事件28,000 32,861 件,占預計件數 件、刑事案件14,000 117.36%、刑事案件實際 件、行政訴訟750件 件數 96.49%、行政訴訟
世界の との
樹立優良司法風 氣。 審判業務 一、維護審判獨立, 培養優良司法風 氣,提高裁判品 質,建立司法信 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 審理集中化,使 第一審為事實審 理中心。
<ul> <li>額。</li> <li>懲,端正工作紀律,以激勵團隊士氣。</li> <li>審判業務</li> <li>一、發揮事實審之功能,對重長及法官職務,絕稅不干涉審判事務;並要求依法裁判,公正無私,並議及交互詰問方式。議及交互詰問方式。</li> <li>費及形象。</li> <li>二、推行民刑事案件審理集中化,使審理集中化,使第一審為事實審理中心。</li> <li>人次,懲處1人次。</li> <li>人次,懲處1人次。</li> <li>人次,懲處1人次。</li> <li>本年度及法官職務,絕不干涉審判事務;並要求依法裁判,公正無私,並嚴肅公私生活。</li> <li>提高審案績效;預計等本年度民事事件實際辦結等理民事事件28,000</li> <li>32,861 件,占預計件數件、刑事案件實際辦結等理上等等件14,000</li> <li>4,000 持續</li> <li>4</li></ul>
律,以激勵團隊士 氣。 審判業務 一、維護審判獨立,一、發揮事實審之功尊重庭長及法官職務,絕 培養優良司法風 氣,提高裁判品 質,建立司法信 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 審理集中化,使 第一審為事實審 理中心。
電判業務 一、維護審判獨立,一、發揮事實審之功尊重庭長及法官職務,絕培養優良司法風氣,提高裁判品質,建立司法信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審理集中化,使第一審為事實審理中心。
審判業務 一、維護審判獨立,一、發揮事實審之功尊重庭長及法官職務,絕培養優良司法風氣,提高裁判品質,建立司法信譽及形象。
培養優良司法風 氣,提高裁判品 質,建立司法信 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 審理集中化,使 第一審為事實審 理中心。 能,對重大案件採合 議及交互詰問方式 徒行以保障人權, 嚴肅公私生活。 本年度民事事件實際辦結 辨理民事事件28,000 32,861 件,占預計件數 件、刑事案件14,000 117.36%、刑事案件實際 辨結 13,508 件,占預計 件數 96.49%、行政訴訟
氣,提高裁判品 質,建立司法信 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 審理集中化,使 第一審為事實審 理中心。 議及交互詰問方式 徒活裁判,公正無私,並 嚴肅公私生活。 提高審案績效;預計 本年度民事事件實際辦結 第2,861 件,占預計件數 件、刑事案件14,000 117.36%、刑事案件實際 辨結 13,508 件,占預計 件數 96.49%、行政訴訟
質,建立司法信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審理集中化,使第一審為事實審理中心。 進行以保障人權,嚴肅公私生活。 提高審案績效;預計本年度民事事件實際辦結 辦理民事事件28,000 32,861件,占預計件數 件、刑事案件14,000 117.36%、刑事案件實際 辨結 13,508件,占預計 件數 96.49%、行政訴訟
譽及形象。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 審理集中化,使 第一審為事實審 理中心。  提高審案績效;預計本年度民事事件實際辦結 辦理民事事件28,000 32,861件,占預計件數 件、刑事案件14,000 117.36%、刑事案件實際 辦結 13,508件,占預計 件數 96.49%、行政訴訟
二、推行民刑事案件 審理集中化,使 第一審為事實審 理中心。 ##理民事事件28,000 32,861 件,占預計件數 件、刑事案件14,000 117.36%、刑事案件實際 辦結 13,508 件,占預計 件數 96.49%、行政訴訟
審理集中化,使 件、刑事案件14,000 117.36%、刑事案件實際 第一審為事實審 件、行政訴訟750件 辦結 13,508 件,占預計 理中心。 件數 96.49%、行政訴訟
第一審為事實審 件、行政訴訟750件 辦結 13,508 件,占預計 理中心。 件數 96.49%、行政訴訟
理中心。
實際辦結 380 件, 占預計
件數 50.67%。
三、加強和解、調解二、提高調解成立率,民事和解成立占一審終結
成立率,減輕人 達成減訟之目標。 件數 9.26%、調解成立占
民訟累。
51.8% •
四、積極有效清理民三、檢討強制執行缺失,本年度民事強制執行業務
事執行積案。 保障債權人權益 ;實際辦結 45,793 件,占
預計民事強制執行業 預計數 42,000 件之 109.03%。
務 42,000 件。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											辨	理	情	· 形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已完成或	(未完成之)	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施
	五、	交	通	案件	·處∃	理。	四、	件,加 對於車	強承新姓角等專業	<b>炉法官</b> も、駕	事故委員	責任,均函 會鑑定,作 受理 3, 025 1 件。	辨案		
	六、		適等		旦刑	事補	五、	償法」	妥適處	<b>匙理</b> ,	償事件;	錄科辦理刑 本年度內共 結 8 件,未	受理		
	七、	理				庭審安		及刑事	案件:	;預計 牛業務	事案件受3 1,064 件 預計數 1,5	理少年保護理 1,126 件,完成 94.4,500 件之 70.預期減少。	-終結 19%占		
	八、	導親	、職	團體 教育	<b>豊活</b> 下及	活動少等輔、年。		問調查	工作、團灌,以門	舉體法低辦活重青	受 45 人, 結 52 人,	生活輔導事 新收 67 人 未結 60 人	,終		
	九、		導			護、及保		方防變計 計理	巧前生少護,社問年輔	以 會 夏 東有 急 ;	分護各度人人) 特別	對,報以成保課學,報以成保護學,審議管學,審議管學等。 (1) (2) (3) (4) (4) (4) (4) (4) (4) (4) (4) (4) (4	· 年保 年 4 5 346 168 人之		

											V   /X						
工作計畫	舌	亜	計	建	佰	目	宙	<u>.</u>	施	內	容	辨	理	Ł	情	Я	<i>3</i>
名 稱	里	女	ūΙ	鱼	欠	, 🙃	貝		<i>7</i> €	1.1	谷	已完成或	未完成	战之說明	因應	<b>.</b> 改善	措施
	+、	觀	護約	責效	0			之鸛	護活	動,」	以健全	本年度計會、少年	年團體	建輔導活	-		
								少年	成長	0		動、個別育及專案					
	+-	• •		調解	军,	關懷		司法 辦理	人權	指標 事件:	;預計 業務	本年度 件,終結 成 94.3 4,500件	4,973 6% 占	3 件,完 預計數			
	+=	. `		理家事調	-		+-	7	人社 與運用	會資源 用;預 事件調	之連結	本年度計 結 56 件; 計數 50 件	完成 9	1.8%占預			
	十三	. `	導	公證	圣業	及宣,源。	-	: :	業務 預計熟	与妥通 辞理公	通迅速; 3證、認	本年度實 認證 1,0 數 1,500 主要係較	46 件 件之	,占預計 69.73%,	-		
	十四		存了實行	取作	<b>ド業</b> リ便	,確 民、			置單- 務中心 提存	一公、預公、	1聯合服 中学等 記 理 提 程 程 表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貫服存結回 傾宗務存 (回)270 29 件 639	,周言 本年月 338 件 件,戶 t他 2	洋處理 接實際領 以 解 與 國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b>辛</b>		
	十五		之	審核法人	亥 ,	登以度發		Ę	擔保、	、清償	1強審核 (提存。 (基件。	79.88%, 減少。	主要化	<b>糸較預</b> 期			

工作計畫 名 稱	田野計	畫項目	實施	色 內	容	辨 已完成或未	理	青 形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建築 及設備 交頭 通頻	汰換勘驗車	2 輛。	已依照計	畫如期完成		預算數 127 103 萬 5,74	畫執行完畢, 萬元,實支數 [0 元,執行率 ₣餘數 23 萬 車。	
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編列,支應之不足。	各項經費		依預算法			請動支。	

#### 2. 以前年度部分:

2. 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名 稱 至 可 重 次 口	貝 心	1.3	谷	已完成或	未完成之說	明因	]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辨理本院前棟辨公廳	經 106 年	度建物絲	吉構	本計畫 1	08 年度份	<b>R</b> 留	
舍補強工程。	耐震評估及	及安全鑑	定詳	3, 489, 224	元,已标	亥銷	
	評結果,為	<b>卜</b> 院前棟	耐震	3, 489, 224	元,補強2	工程	
	係數不足	,須進行	補強	業已施作	完竣,無用	<b>養餘</b>	
	工程,始行	夺合公共	建築	數。			
	安全。						

臺灣雲林 歲入來源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且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15,000	0	2,015,000
	41			0405530000-3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2,015,000	0	2,015,000
		01		0405530100-8 罰金罰鍰及怠金	15,000	0	15,000
			01	0405530101-0 罰金罰鍰	15,000	0	15,000
			02	0405530102-3 怠金	0	0	0
		02		0405530200-2 沒入及沒收財物	2,000,000	0	2,000,000
			01	0405530201-5 沒入金	2,000,000	0	2,000,000
		03		0405530300-7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0553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77,890,000	0	77,890,000
	41			0505530000-9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77,890,000	0	77,890,000
		01		0505530200-8 司法規費收入	77,127,000	0	77,127,000
			01	0505530201-0 民事訴訟費	70,347,000	0	70,347,000
			02	0505530202-3 非訟事件費	3,680,000	0	3,680,000
			03	0505530203-6 公證費	3,000,000	0	3,000,000
			04	0505530204-9 行政訴訟費	100,000	0	100,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00千及		數		, :	- 州至 川 70,70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1,079,127	100,000	0	1,179,127	-835,873	58.52
1,079,127	100,000	0	1,179,127	-835,873	58.52
164,061	100,000	0	264,061	249,061	1,760.41
31,899	10,000	0	41,899	26,899	279.33
132,162	90,000	0	222,162	222,162	
912,848	0	0	912,848	-1,087,152	45.64
912,848	0	0	912,848	-1,087,152	45.64
2,218	0	0	2,218	2,218	
2,218	0	0	2,218	2,218	
85,300,360	15,675	0	85,316,035	7,426,035	109.53
85,300,360	15,675	0	85,316,035	7,426,035	109.53
84,455,191	15,675	0	84,470,866	7,343,866	109.52
78,717,390	15,675	0	78,733,065	8,386,065	111.92
3,857,805	0	0	3,857,805	177,805	104.83
1,780,406	0	0	1,780,406	-1,219,594	59.35
99,590	0	0	99,590	-410	99.59

臺灣雲林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升	數
款	項	且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505530300-2 使用規費收入	763,000	0	763,000
			01	0505530303-0 資料使用費	763,000	0	763,000
04				0700000000-9 財産收入	72,000	0	72,000
	45			0705530000-0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72,000	0	72,000
		01		0705530100-4 財産孳息	20,000	0	20,000
			01	0705530103-2 租金收入	20,000	0	20,000
		02		0705530500-2 廢舊物資售價	52,000	0	52,000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1,966,000	0	1,966,000
	46			1205530000-9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1,966,000	0	1,966,000
		01		1205530200-8 雜項收入	1,966,000	0	1,966,000
			01	12055302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205530210-1 其他雜項收入	1,966,000	0	1,966,000
				經常門小計	81,943,000	0	81,943,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81,943,000	0	81,943,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決算數占預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減數 (2)-(1)	算數之比率 (2)/(1)%
845,169	0	0	845,169	82,169	110.77
845,169	0	0	845,169	82,169	110.77
167,185	0	0	167,185	95,185	232.20
167,185	0	0	167,185	95,185	232.20
24,950	0	0	24,950	4,950	124.75
24,950	0	0	24,950	4,950	124.75
142,235	0	0	142,235	90,235	273.53
3,125,489	0	0	3,125,489	1,159,489	158.98
3,125,489	0	0	3,125,489	1,159,489	158.98
3,125,489	0	0	3,125,489	1,159,489	158.98
3,000	0	0	3,000	3,000	
3,122,489	0	0	3,122,489	1,156,489	158.82
89,672,161	115,675	0	89,787,836	7,844,836	109.57
0	0	0	0	0	
89,672,161	115,675	0	89,787,836	7,844,836	109.57

# 臺灣雲林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 目	預算數				
款	大 項 目 節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400000000-1 司法支出	442,975,000	0	0	0	
				可為文山		0	0	0	
		01		3405530100-7 一般行政	395,691,000	0	0	0	
						0	0	0	
		02		3405531000-8 審判業務	45,751,000	0	0	0	
						0	0	0	
		03		340553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70,000	0	0	0	
		04		3405539800-8	263,000	0	0	0	
		04		第一預備金	203,000	0	0	0	
26				7600000000-8	22,411,786	0	0	0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22,111,700	0	0	0	
		01		7606205300-6	22,411,786	0	0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 ,	0	0	0	
32				890000000-0	2,405,750	0	0	0	
				其他支出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2,405,750	0	0	0	
				合計	467,792,536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t .		
合計 (1)	實現數	保留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應付數	合計(2)		
442,975,000	435,119,073	0	-7,855,927	98.23
	0	435,119,073		
395,691,000	389,324,850	0	-6,366,150	98.39
	0	389,324,850		
45,751,000	44,758,483	0	-992,517	97.83
	0	44,758,483		
1,270,000	1,035,740	0	-234,260	81.55
	0	1,035,740		
263,000	0	0	-263,000	0.00
	0	0		
22,411,786	22,411,786	0	0	100.00
	0	22,411,786		
22,411,786	22,411,786	0	0	100.00
	0	22,411,786		
2,405,750	2,405,750	0	0	100.00
	0	2,405,750		
2,405,750	2,405,750	0	0	100.00
	0	2,405,750		
467,792,536	459,936,609	0	-7,855,927	98.32
	0	459,936,609		

臺灣雲林 歲出機關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科	l II	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經常門小計	438,801,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4,174,000	0	0	0
						0	0	0
	24			0005530000-1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442,975,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438,801,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4,174,000	0	0	0
		01		3405530100-7	395,691,000	0	0	0
		01		一般行政	393,091,000	0	0	0
				10 人事費	371,953,000	0	0	0
				20 業務費	23,648,000	0	0	0
				40 獎補助費	90,000	0	0	0
		02		3405531000-8 審判業務	42,847,000	0	0	0
				20 業務費	42,847,000	0	0	0
		02		3405531000-8* 審判業務	2,904,00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2,904,000	0	0	0
		03		340553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70,000	0	0	0

#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4,174,000       3,938,453         0       0         442,975,000       435,119,073         0       431,180,620         0       431,180,620         0       441,174,000         395,691,000       389,324,850         0       371,953,000         366,089,594	$(2)-(1)   (2)/(1)\%_0$
会計 (1) 應付數 合計(2 438,801,000 431,180,620 0 4 4,174,000 3,938,453 0 442,975,000 435,119,073 0 4 438,801,000 431,180,620 0 4 4,174,000 3,938,453 0 0 395,691,000 389,324,850 0 371,953,000 366,089,594	日数 (2)-(1) (2)/(1)%
應付數 合計(2 438,801,000 431,180,620 0 4 4,174,000 3,938,453 0 4 442,975,000 435,119,073 0 4 438,801,000 431,180,620 0 4 4,174,000 3,938,453 0 0 395,691,000 389,324,850 0 3 371,953,000 366,089,594	+(2)
4,174,000 3,938,453 0 442,975,000 435,119,073 0 4 438,801,000 431,180,620 0 4 4,174,000 3,938,453 0 395,691,000 389,324,850 0 371,953,000 366,089,594	
4,174,000 3,938,453 0 442,975,000 435,119,073 0 4 438,801,000 431,180,620 0 4 4,174,000 3,938,453 0 395,691,000 389,324,850 0 371,953,000 366,089,594	
4,174,000       3,938,453         0       0         442,975,000       435,119,073         0       4         438,801,000       431,180,620         0       4         4,174,000       3,938,453         0       389,324,850         0       371,953,000         366,089,594	0 -7,620,380 98
0 442,975,000 435,119,073 0 431,180,620 0 4,174,000 3,938,453 0 395,691,000 389,324,850 0 371,953,000 366,089,594	431,180,620
442,975,000 435,119,073 0 4 438,801,000 431,180,620 0 4 4,174,000 3,938,453 0 395,691,000 389,324,850 0 3 371,953,000 366,089,594	0 -235,547 94
438,801,000 431,180,620 0 4 4,174,000 3,938,453 0 395,691,000 389,324,850 0 3 371,953,000 366,089,594	3,938,453
438,801,000 431,180,620 0 4 4,174,000 3,938,453 0 395,691,000 389,324,850 0 3 371,953,000 366,089,594	0 -7,855,927 98
4,174,000 3,938,453 0 395,691,000 389,324,850 0 371,953,000 366,089,594	435,119,073
4,174,000 3,938,453 0 395,691,000 389,324,850 0 3 371,953,000 366,089,594	0 -7,620,380 98
0 395,691,000 389,324,850 0 371,953,000 366,089,594	431,180,620
0 3 371,953,000 366,089,594	0 -235,547 94
0 3 371,953,000 366,089,594	3,938,453
371,953,000 366,089,594	0 -6,366,150 98
	389,324,850
	0 -5,863,406 98
0 3	366,089,594
23,648,000 23,165,256	0 -482,744 97
0	23,165,256
90,000 70,000	0 -20,000 77
0	70,000
42,847,000 41,855,770	0 -991,230 97
0	41,855,770
42,847,000 41,855,770	0 -991,230 97
O	41,855,770
2,904,000 2,902,713	0 -1,287 99
o	2,902,713
2,904,000 2,902,713	0 -1,287 99
o	2,902,713
1,270,000 1,035,740	2,702,713
0	0 -234,260 81

臺灣雲林 歲出機關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科	- 目	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1	340553901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70,000	0	0	0	
				30	1,270,000	0	0	0	
				設備及投資	_,	0	0	0	
		04		3405539800-8 第一預備金	263,000	0	0	0	
					2/2 000	0	0	0	
				60 預備金	263,000	0	0	0	
02				8903304500-4	2,405,750	0	0	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 補助	, ,	0	0	0	
				10	2,405,750	0	0	0	
				人事費		0	0	0	
				經常門小計	2,405,750	0	0	0	
05				7770720072007	22 411 706	0	0	0	
05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2,411,786	0	0	0	
				10	22,411,786	0	0	0	
				人事費		0	0	0	
				經常門小計	22,411,786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24,817,536	0	0	0	
				合計	467,792,536	0	0	0	
					407,792,330	0	0	0	

#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	數		
승 (1)	實現數	保留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1)	應付數	合計(2)		
1,270,000	1,035,740	0	-234,260	81.55
	0	1,035,740		
1,270,000	1,035,740	0	-234,260	81.55
	0	1,035,740		
263,000	0	0	-263,000	0.00
	0	0		
263,000	0	0	-263,000	0.00
	0	0		
2,405,750	2,405,750	0	0	100.00
	0	2,405,750		
2,405,750	2,405,750	0	0	100.00
	0	2,405,750		
2,405,750	2,405,750	0	0	100.00
	0	2,405,750		
22,411,786	22,411,786	0	0	100.00
	0	22,411,786		
22,411,786	22,411,786	0	0	100.00
	0	22,411,786		
22,411,786	22,411,786	0	0	100.00
	0	22,411,786		
24,817,536	24,817,536	0	0	100.00
	0	24,817,536		
467,792,536	459,936,609	0	-7,855,927	98.32
	0	459,936,609		

臺灣雲林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經資門分列

年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度	款	項	且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別	私	坱	П	티1	石 鸺 久 姍 炕	保留數	保留數
107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4,120 0	
		39			0505530000-9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4,120 0	0
			01		0505530200-8 司法規費收入	4,120 0	2,000 0
				01	0505530201-0 民事訴訟費	4,120 0	2,000 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30,000	0
		46			1105530000-3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30,000	
			01		1105530900-4 雜項收入	30,000	0
				02	1105530909-9 其他雜項收入	30,000	0
					小計	34,120 0	2,000 0
108	02				04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00 0	3,000 0
		41			0405530000-3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6,000	
			01		0405530100-8 罰金罰鍰及怠金	6,000	0
				01	0405530101-0 罰金罰鍰	6,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6,333	
		41			0505530000-9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6,333	5,833 0
			01		0505530200-8 司法規費收入	6,333 0	5,833 0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2,120	0	0
0	_	
2,120		
0		
2,120		
0	ľ	
2,120		
20.000	0	
30,000		
30,000	0	
50,000	0	
30,000		
50,000	0	
30,000		
0	0	
32,120		
0		0
3,000	0	0
0	0	0
3,000	0	0
0	0	0
3,000	0	0
0	0	0
3,000	0	0
0	0	0
500	0	0
0		0
500	0	0
0		0
500	0	0
0	0	0

臺灣雲林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經資門分列

年		科 目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度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別	秋	坱	ы	타	石 鸺 及 姍 炕	保留數	保留數
				01	0505530201-0 民事訴訟費	6,333	5,833
	07	46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105530000-3	63,200 0 63,200	63,200 0 63,200
		40	01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0	0
			01		1105530900-4 雜項收入	63,200	63,200
				01	1105530909-9 其他雜項收入	63,200	63,200
					小 計	75,533 0	72,033 0
					經常門小計	109,653 0	74,033 0
					合 計	109,653 0	74,033 0

#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500	0	0
	-	
	-	
	-	
3,500		
	-	
35,620		
	-	
35,620		
	0	0

# 臺灣雲林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經資門併計

年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度	护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別		7只	1	다		保留數	保留數
108	04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0	0
						3,489,224	0
			01		3505530100-2 一般行政	0	0
						3,489,224	0
					小計	0	0
						3,489,224	0
					合 計	0	0
						3,489,224	0

#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3,489,224		
0	0	
3,489,224		
0	0	
3,489,224		
0	0	
3,489,224	0	0

臺灣雲林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經資門分列

年	. 科 目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度		佰	日台	· · · · · · · · · · · · · · · · · · ·	夕稻 及 编 路	應付數	應付數
		久	0			保留數	保留數
別	款 04	項 24	01	節	24稱及編號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0005530000-1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3505530100-2 一般行政  02 業務費  小 計  經常門小計		保留數 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合 計	0 0 0 3,489,224	

#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午及		平位, 州室市儿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			
3,489,224	0	(			
0	0	(			
3,489,224	0				
0	0	(			
3,489,224	0	(			
0	0	(			
3,489,224	0	(			
0	0	(			
3,489,224	0	(			
0	0	(			
0	0	(			
0	0	(			
3,489,224	0	(			

臺灣雲林 歲出用途別

			科目		經	常支	出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4			0005530000-1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366,089,594	65,021,026	70,000	0	431,180,620
	01		3405530100-7 一般行政	366,089,594	23,165,256	70,000	0	389,324,850
	02		3405531000-8 審判業務	0	41,855,770	0	0	41,855,770
	03		340553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340553901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小計	366,089,594	65,021,026	70,000	0	431,180,620
			合 計	366,089,594	65,021,026	70,000	0	431,180,620
		24 01 02	24 01 02 03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4       0005530000-1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01       3405530100-7 一般行政         02       3405531000-8 審判業務         03       340553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01       340553901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小       計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2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366,089,594         24       0005530000-1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366,089,594         01       3405530100-7 一般行政       366,089,594         02       3405531000-8 審判業務       0         03       340553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1       340553901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小       計       366,089,594	項目的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2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366,089,594       65,021,026         24       0005530000-1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366,089,594       23,165,256         01       3405530100-7 一般行政       366,089,594       23,165,256         02       3405531000-8 審判業務       0       41,855,770         03       340553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1       340553901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小計       366,089,594       65,021,026	項目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24       0005500000-9 司法院主管         24       0005530000-1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366,089,594       65,021,026       70,000         01       3405530100-7 一般行政       366,089,594       23,165,256       70,000         02       3405531000-8 審判業務       0       41,855,770       0         03       340553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1       340553901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小計       366,089,594       65,021,026       70,000	項目の       節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4       0005000000-9 可法院主管       366,089,594       65,021,026       70,000       0         01       3405530100-7 一般行政       366,089,594       23,165,256       70,000       0         02       3405531000-8 審判業務       0       41,855,770       0       0         03       340553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1       340553901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小計       366,089,594       65,021,026       70,000       0

# 地方法院

# 決算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09年度 資	本	支出	ļ	الح ٨	<b>里位</b> ·新臺幣兀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合計	備註
0	3,938,453	0	3,938,453	435,119,073	
0	0	0	0	389,324,850	
0	2,902,713	0	2,902,713	44,758,483	
0	1,035,740	0	1,035,740	1,035,740	
0	1,035,740	0	1,035,740	1,035,740	
0	3,938,453	0	3,938,453	435,119,073	
0	3,938,453	0	3,938,453	435,119,073	

臺灣雲林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人事費	366,089,594	0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10,249,845	0	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7,142,536	0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9,369,011	0	0		
1030 獎金	51,942,000	0	0		
1035 其他給與	5,313,892	0	0		
1040 加班值班費	23,377,069	0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7,368,089	0	0		
1055 保險	21,327,152	0	0		
20業務費	23,165,256	41,855,770	0		
2003 教育訓練費	78,200	0	0		
2006 水電費	4,067,573	0	0		
2009 通訊費	68,944	19,306,037	0		
2018 資訊服務費	2,618,389	0	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0	300	0		
2024 稅捐及規費	219,910	0	0		
2027 保險費	177,204	23,870	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565,226	0	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1,990	5,198,978	0		
2039 委辦費	0	2,908,640	0		
2051 物品	4,066,358	3,552,680	0		
2054 一般事務費	5,441,538	4,576,616	0		
2057 給養費	0	1,109,633	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056,967	0	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09,635	0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27,798	0	0		
2072 國內旅費	224,002	5,174,531	0		
2081 運費	57,622	1,915	0		
2084 短程車資	0	2,570	0		
2093 特別費	93,600	0	0		
30設備及投資	0	2,902,713	1,035,740		
3020 機械設備費	0	1,079,552	0		
3025 運輸設備費	0	187,300	1,035,74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157,950	0		

# 地方法院 決算累計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366,089,5						
210,249,8						
27,142,5						
9,369,0						
51,942,0						
5,313,8						
23,377,0						
17,368,0						
21,327,1						
65,021,0						
78,2						
4,067,5						
19,374,9						
2,618,3						
6						
219,9						
201,0						
565,2						
5,390,9						
2,908,6						
7,619,0						
10,018,1						
1,109,6						
3,056,9						
709,6						
1,527,7						
5,398,5						
59,5						
2,5						
93,6						
3,938,4						
1,079,5						
1,223,0						
157,9						

# 臺灣雲林 歲出用途別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用途別科	目名稱及編號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3035 雜項設備費		0	1,477,911	0		
40獎補助費		70,000	0	0		
4085 獎勵及慰問		70,000	0	0		
小	計	389,324,850	44,758,483	1,035,740		
合	計	389,324,850	44,758,483	1,035,740		

### 地方法院 決算累計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477,911
				70,000
				70,000
				435,119,073
				435,119,073

## 臺灣雲林 繳付公庫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減項:	加項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歲入待納庫數 (2)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89,707,781	0	0
本年度	89,672,161	0	0
0405530101 罰金罰鍰	31,899	0	o
0405530102 怠金	132,162	0	О
0405530201 沒入金	912,848	0	О
040553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218	0	О
0505530201 民事訴訟費	78,717,390	0	О
0505530202 非訟事件費	3,857,805	0	О
0505530203 公證費	1,780,406	0	o
0505530204 行政訴訟費	99,590	0	О
0505530303 資料使用費	845,169	0	О
0705530103 租金收入	24,950	0	О
070553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42,235	0	О
120553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000	0	О
1205530210 其他雜項收入	3,122,489	0	o
以前年度	35,620	0	o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35,620	0	0
107年度 0505530201 民事訴訟費	2,120	0	0
107年度 1105530909 其他雜項收入	30,000	0	0
108年度 0405530101 罰金罰鍰	3,000	0	0
108年度 0505530201 民事訴訟費	500	0	0

## 數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		預收款	剔除經費	(9)=(1)-(2)+(3)+ (4)+(5)+(6)+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7)	(8)	(7)+(8)
0	0	0	0	0	89,707,781
0	0	0	0	0	89,672,161
0	0	0	0	0	31,899
0	0	0	0	0	132,162
0	0	0	0	0	912,848
0	0	0	0	0	2,218
0	0	0	0	0	78,717,390
0	0	0	0	0	3,857,805
0	0	0	0	0	1,780,406
0	0	0	0	0	99,590
0	0	0	0	0	845,169
0	0	0	0	0	24,950
0	0	0	0	0	142,235
0	0	0	0	0	3,000
0	0	0	0	0	3,122,489
0	0	0	0	0	35,620
0	0	0	0	0	35,620
0	0	0	0	0	2,120
0	0	0	0	0	30,000
0	0	0	0	0	3,000
0	0	0	0	0	500

## 臺灣雲林 繳付公庫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減項:	加項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成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l		

## 數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以前-	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		預收款	剔除經費	(9)=(1)-(2)+(3)+ $(4)+(5)+(6)+$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7)	(8)	(7)+(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臺灣雲林 公庫撥入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加項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463,425,833	0	0	0
本年度	459,936,609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435,119,073	0	0	0
3405530100 一般行政	389,324,850	0	0	0
3405531000 審判業務	44,758,483	0	0	0
340553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35,740	0	0	0
二、統籌科目	24,817,536	0	0	0
76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2,411,786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405,750	0	0	0
以前年度	3,489,224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3,489,224	0	0	0
108年度 3505530100 一般行政	3,489,224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104年度 050553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5年度 050553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6年度 050553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7年度 050553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7年度 110553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8年度 050553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8年度 0505530202 非訟事件費	0	0	0	0
108年度 0505530204 行政訴訟費	0	0	0	0

## 數分析表

加耳	Ą	減項:	公庫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8)=(1)+(2)+(3)+(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3,050,761	0	0	466,476,594	0
0	0	0	459,936,609	0
0	0	0	435,119,073	0
0	0	0	389,324,850	0
0	0	0	44,758,483	0
0	0	0	1,035,740	0
0	0	0	24,817,536	0
0	0	0	22,411,786	0
0	0	0	2,405,750	0
3,050,761	0	0	6,539,985	0
0	0	0	3,489,224	0
0	0	0	3,489,224	0
3,050,761	0	0	3,050,761	0
19,657	0	0	19,657	0
26,740	0	0	26,740	0
20,479	0	0	20,479	0
213,523	0	0	213,523	0
30,000	0	0	30,000	0
2,711,818	0	0	2,711,818	0
24,490	0	0	24,490	0
3,368	0	0	3,368	0

## 臺灣雲林 公庫撥入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加項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108年度 0505530305 資料使用費	0	0	0	0	

## 數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耳	Ą	減項:	公庫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686	0	0	686	0	

### 歲入保留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十及	们日石栅及栅弧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b>你由你囚机划及囚怎风音相</b> 他
	0405530101-0 罰金罰鍰	10,000	0	10,000		1.原因說明:係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之 證人欠繳本院罰款,列入應收歲入款持續 辦理稽催。 2.改善措施:促請相關業務單位積極辦理 稽催,亦已送民事執行處就債務人財產予 以強制執行。
	0405530102-3 怠金	90,000	0	90,000		1.原因說明:係當事人未履行應負行為經 裁處欠繳本院怠金,列入應收歲入款持續 辦理稽催。 2.改善措施:促請相關業務單位積極辦理 稽催,亦已送民事執行處就債務人財產予 以強制執行。
	0505530201-0 民事訴訟費	15,675	0	15,675		1.原因說明:係應繳納訴訟費用人欠繳本院裁判費,列入應收歲入款持續辦理稽催。 2.改善措施:促請相關業務單位積極辦理稽惟,亦已送民事執行處就債務人財產予以強制執行。
	小計	115,675	0	115,675	0.16	
	合計	115,675	0	115,675	0.16	

###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h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 ) 凝光、註鈉製金額	.) %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0505530201-0 民事訴訟費	2,000	_	1.原因說明:係應收訴訟費,經審計部核定備 查註銷應收數。 2.改善措施:促請相關業務單位積極清理收 繳,以減少註銷數。
	小計	2,000	48.54	
	0405530101-0 罰金罰鍰	3,000	50.00	1.原因說明:係應收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 證罰款,經審計部核定備查註銷應收數。 2.改善措施:促請相關業務單位積極清理收 繳,以減少註銷數。
	0505530201-0 民事訴訟費	5,833	92.10	1.原因說明:係應收訴訟費,經審計部核定備 查註銷應收數。 2.改善措施:促請相關業務單位積極清理收 繳,以減少註銷數。
	1105530909-9 其他雜項收入	63,200	100.00	1.原因說明:係應收少年教養費,經審計部核 定備查註銷應收數。 2.改善措施:促請相關業務單位積極清理收 繳,以減少註銷數。
	小計	72,033	95.37	
	 以前年度合計 	74,033	92.94	
	0405530101-0 罰金罰鍰	26,899	179.33	1.原因說明:係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 罰款收入較預期增加。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0405530102-3 怠金	222,162		1.原因說明:係當事人未履行應負行為經裁處 怠金收入較預期增加。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0405530201-5 沒入金	-1,087,152	-54.36	1.原因說明:係刑事保證金沒人等收入較預期減少。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040553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2,218		1.原因說明:係違約金等收入較預期增加。 2.改善措施:促請相關業務單位加強審酌。
	0505530201-0 民事訴訟費	8,386,065	11.92	
	0505530202-3 非訟事件費	177,805	4.83	
	0505530203-6 公證費	-1,219,594	-40.65	1.原因說明:係公證費等收入較預期減少。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ļ				

####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T	十華氏図109年		単位・利室市儿,10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或減免、註銷數	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小山 W 7人日心人 11 70
	0505530204-9 行政訴訟費	-410	-0.41	
	0505530303-0 資料使用費	82,169	10.77	
	0705530103-2 租金收入	4,950	24.75	1.原因說明:係租金收入較預期增加。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0705530500-2 廢舊物資售價	90,235	173.53	1.原因說明: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 入較預期增加。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12055302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000		1.原因說明:係收回108年度部分報紙少送報 費。 2.改善措施:促請相關業務單位加強審酌。
	1205530210-1 其他雜項收入	1,156,489	58.82	1.原因說明:係提存款逾期未領解庫案件較預 期增加。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參考。
	小青十	7,844,836	9.57	
	本年度合計	7,844,836	9.57	

# 本 頁 空 白

## 臺灣雲林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4 应	工作計畫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	數)	經常門	中華民國
年度	名稱及編號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9	3405530100-7 一般行政	6,366,150	1.61	2	5,863,406
				1	502,744
	3405531000-8 審判業務	992,517	2.17	1	991,230
	340553901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4,260	18.45		0
	3405539800-8 第一預備金	263,000	100.00	3	263,000
	小計	7,855,927	1.77		7,620,380
	本年度合計	7,855,927	1.77		7,620,380

## **免、註銷)分析表** 109年度

類型	T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b></b> 備註
	0		
	0		
8	1,287		
l <sub>8</sub>	234 260		
	251,200		
	0		
	235 547		
	233,347		
	235,547		
	8 8	8 234,260 0 235,547	8 1,287 8 234,260 0 235,547

### 臺灣雲林 人事費 中華民國

		預算數		1 th h (0)	
人事費別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決算數(2)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17,766,000	0	217,766,000	210,249,84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4,016,000	0	24,016,000	27,142,536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9,632,000	0	9,632,000	9,369,011	
六、獎金	53,181,000	0	53,181,000	51,942,000	
七、其他給與	5,393,000	0	5,393,000	5,313,892	
八、加班值班費	23,033,000	0	23,033,000	23,377,069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7,256,000	0	17,256,000	17,368,089	
十一、保險	21,676,000	0	21,676,000	21,327,152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슴 計	371,953,000	0	371,953,000	366,089,594	

###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	減數	—————————————————————————————————————	工人數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說明
0 0 -7,516,155 3,126,536 -262,989 -1,239,000	-3.45 13.02 -2.73 -2.33	0 0 255 40 24 0	0 0 243 40 23 0	
-79,108 344,069 0 112,089 -348,848	-1.47 1.49 0.65 -1.61	0 0 0 0	0 0 0 0 0	55,000元。
-5,863,406	-1.58	319	306	子卷證等業務,進用人數18人。

## 臺灣雲林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預	算數/以前年度轉/	數	1 + NG
車輛類別型	年度別	原預算數/以前 年度轉入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決算金額(含保留 數)(2)
勘驗車	109	1,270,000	0	1,270,000	1,035,740
合 計		1,270,000	0	1,270,000	1,035,740

## 車輛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均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說明
-234,260	-18.45	2	2	原汰換車輛於96年8月及98年10 月購入。
-234,260	-18.45	2	2	

臺灣雲林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補、捐(獎)助金額						
受補、捐(獎)助單位	補、捐(獎)助計		件 、	机(突)助金額	-1 <i>th</i> b				
名稱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預算數(1)	已撥數	決算數     未撥數				
				口级 数	一个级数				
九、獎助			90,000	70,000	0				
6.獎勵及慰問			90,000	70,000	0				
退休(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90,000	70,000	0				
	小計		90,000	70,000	0				
	合 計		90,000	70,000	0				

##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劃行作	畫執 青形	入的	<b>野納</b>		計畫完成結	餘款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린	未	助り	単位 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金額	收回繳庫	備註
合計(2)	(3)=(1)-(2)	完成	完成	是	否		並积	日期	
70,000	20,000						20,000		
70,000	20,000						20,000		
70,000	20,000	V					20,000		係發給退休退職人
									員三節慰問金,預 算數90,000元,決算
									數70,000元,決算數 佔預算數77.78%,
									因實際退休人員比
									預估退休人員少, 故賸餘20,000元。
70,000	20,000						20,000		
70,000	20,000						20,000		
70,000	20,000						20,000		

#### 臺灣雲林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中
年度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	委託辦理事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	時間	Ž	<b>本</b> 期
別	稱	項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9	台灣金融資產 服務股份有限 公司	民事執行委託 拍賣變賣不動 產業務	13,034,000	1070101	1131231		審判業務	2,908,640
			13,034,000				科目小計	2,908,640
	小 計		13,034,000					2,908,640
	合 計		13,034,000					2,908,640

## 事項)經費報告表

執	行	數			政採		P理事項 請勾選)		報	告	評	審		<ul><li>託事</li><li>最告)處</li></ul>	
70	.11	34			休法		究計劃	其他	有	無	有	無		納入	
			額	辨	理		科學及	委託					參	計畫實施	
應付數	保留婁	<b>ξ</b>	合計	是	否	政策類	技術類	事項						貝心	
0		0	2,908,640	) <sub>V</sub>				V							本項計畫預算經費 13,043,000元,分7 <sup>4</sup> 辦理,本年度編列 年經費,年度預算 為2,909,000元。
0		0	2,908,640	)											
0		0	2,908,640	)											
0		0	2,908,640	)											

臺灣雲林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商品及勞務		土地租金支	經	常 移 轉			
附件以入本	報酬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出出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職能別分類 總計	396,879	58,978	0	0	0	非營利機構 7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372,061	58,978	0	0	0	7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22,412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406	0	0	0	0	0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支出	位・利室市「九
	經常利	多轉	Щ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 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71	0	455,99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1	0	431,18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2,4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06		0	0	0
	Ĭ	0	2, 100	•			Ü

臺灣雲林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类	Ą	資	本	5	Ę	出	
	資本		專	土地	無形資	固定	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對政府	對國外	購入	産購入	住宅	非住宅房屋
職能別分類 割計	非營利機構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千及	109年度 単位・新室幣十九							
	資	本 支	出					
	固定	<b>資本</b> 用	彡 成		資本支出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 備	土地改良	計	總計		
0	1,223	0	2,715	0	3,938	459,93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23	0	2,715	0	3,938	435,1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2,4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06		
	Ö	0	Ü	0	Ü	2,400		

###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	額	科目名稱	金	額
1 資產		2,296,807,342	2 負債		1,855,091,256
11 流動資產		1,855,206,931	21 流動負債		233,272
110103 專戶存款	1,855,091,256		210302 應付代收款	233,272	
110303 應收帳款	115,675		28 其他負債		1,854,857,984
14 固定資產		441,583,461	280301 存入保證金	20,917,647	
140101 土地	274,311,366		280401 應付保管款	1,833,940,337	
140201 土地改良物	671,484		3 淨資產		441,716,086
減:140202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616,028		31 資產負債淨額		441,716,086
140401 房屋建築及設備	252,570,133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441,716,086	
減:140402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及設備	-114,525,807				
140501 機械及設備	51,531,849				
減:140502 累計折舊— 機械及設備	-33,697,833				
140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300,959				
減:140602 累計折舊—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859,039				
140701 雜項設備	21,646,171				
減:140702 累計折舊— 雜項設備	-16,749,794				
16 無形資產		16,950			
160102 電腦軟體	16,950				
合 計		2,296,807,342	台 計		2,296,807,342

附註:

保管有價證券(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27,500,000元、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20,039,715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268元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且	名	稱	小	計	合	計
收入								556,264,430
	公庫撥力	<b>\</b> 數				466,476,594		
	罰款及則	音償收入				1,179,127		
	規費收入	(				85,316,035		
	財產收益	益				167,185		
	其他收入	(				3,125,489		
支出	1							560,780,796
	繳付公庫	<b>事數</b>				89,707,781		
	人事支出	L				390,907,130		
	業務支出	出				68,510,250		
	獎補助支	支出				70,000		
	財產損失	ŧ				27,325		
	折舊、拼	斤耗及攤銷				11,558,310		
收支	餘絀							-4,516,366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 公務機關會計

E	日期		la. 15	金:	金 額		
年	月	日	摘要	小計	合計	備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1,855,091,256		
			本年度部分		1,855,091,256		
			01 國庫存款-歲入保管款	528,371,547			
			02 國庫存款-經費代收款及保管款	795,019			
			06 304專戶-華南銀行專戶(專戶存款帳號541360 030036)	475,309			
			07 305專戶-華南銀行提存款專戶(專戶存款帳號 541360030012)	1,301,358,401			
			08 華南銀行離職儲金存款公提專戶(專戶存款帳 號541100136791)	1,866,444			
			09 華南銀行離職储金存款自提專戶(專戶存款帳 號541100136809)	1,868,636			
			11 306專戶-華南銀行刑保專戶(專戶存款帳號54 1360030165)	20,355,900			
			總計		1,855,091,256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 公務機關會計

E	日 其	月	la- 15.	金	額	/ <del>L</del> ->+
年	月	日	摘要	小計	合計	備註
			預算性質部分		115,675	
			本年度部分		115,675	
			109 一百零九年度		115,675	
			0405530100-8 罰金罰鍰及怠金	100,000		
			0405530101-0 罰金罰鍰	10,000		
			0405530102-3 息金	90,000		
			0505530200-8 司法規費收入	15,675		
			0505530201-0 民事訴訟費	15,675		
			總計		115,675	

### 土地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I	日 其	月	ler 15.	金額		/H ->-
年	月	日	摘要	小計	合計	備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274,311,366	
			本年度部分		274,311,366	
			總計		274,311,366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土地改良物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I	日 其	月	las es	金額		/# XX
年	月	日	摘要	小計	合計	備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671,484	
			本年度部分		671,484	
			總計		671,484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1	日 其	月	las es	金額		/# XX
年	月	日	摘要	小計	合計	備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616,028	
			本年度部分		616,028	
			總計		616,028	
1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1	日 其	月	las es	金額		/# XX
年	月	日	摘要	小計	合計	備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252,570,133	
			本年度部分		252,570,133	
			總計		252,570,133	
				I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I	日 其	月	las es	金額		/# XX
年	月	日	摘要	小計	合計	備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114,525,807	
			本年度部分		114,525,807	
			總計		114,525,807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Е	] 其	月	ler 35.	金額		/ <del>1</del>
年	月	日	摘要	小計	合計	備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50,294,347	
			本年度部分		50,294,347	
			預算性質部分		1,237,502	
			本年度部分		1,237,502	
			109 一百零九年度		1,237,502	
				1,237,502		
			3405531000-8* 審判業務	1,237,302		
			總計		51,531,849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E	日 其	月	ler 45.	金額		/社
年	月	日	摘要	小計	合計	備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33,697,833	
			本年度部分		33,697,833	
			總計		33,697,833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E	日期		lec m	金	額	- 備註
年	月	日	摘要	小計	合計	侑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17,077,919	
			本年度部分		17,077,919	
			預算性質部分		1,223,040	
			本年度部分		1,223,040	
			109 一百零九年度		1,223,040	
			3405531000-8* 審判業務	187,300		
			34055390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35,740		
			340553901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35,740		
			總計		18,300,959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I	日 其	月	las es	金額		/# XX
年	月	日	摘要	小計	合計	備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11,859,039	
			本年度部分		11,859,039	
			總計		11,859,039	
1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雜項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E	3 其	月	松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摘要	小計	合計	<b>備註</b>
			非預算性質部分		20,168,260	
			本年度部分		20,168,260	
					1 477 011	
			預算性質部分		1,477,911	
			本年度部分		1,477,911	
			109 一百零九年度		1,477,911	
			3405531000-8* 審判業務	1,477,911		
			總計		21,646,171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日其	月	las es	金額		/d- xx
年	月	日	摘 要	小計	合計	備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16,749,794	
			本年度部分		16,749,794	
			總計		16,749,794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電腦軟體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	日 其	月	ler II.	金	額	/H >>
年	月	日	摘要	小計	合計	備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16,950	
			本年度部分		16,950	
			總計		16,950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務機		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 	<u> </u>	\	單位:新臺幣
	期	摘 要	<b>金</b>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33,272	
		本年度部分		233,272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117,580		含以前年度金額共計9,000元。
		0401 預納款項	117,580		
		109 一百零九年度		115,692	
		01 代扣款項	51,092		
		0101 代扣公保費	12,932		
		0106 代扣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38,160		
		03 其他代收款項	4,600		
		0312 民事強制執行案件員警差旅費	4,600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日	期	ler H.	金	額	備註	
年	- 月	日	摘    要	小計	合計	1角 註	
			05 家事事件預納費	60,000			
			0501 程序監理人酬金	60,000			
			總計		233,272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Е	日期		J-èc	金	額	- 備 註	
年	月	日	摘 要	小計	合計	加 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20,917,647		
			本年度部分		20,638,834		
			01 刑事保證金	20,355,900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 11,870,900元,其中 已逾4年部分(105年度 以前)金額合計 2,452,100元,仍未能 清理之主要原因係因 案件尚未終結或當事 人未領取所致。	
			109 一百零九年度		282,934		
			03 履約保證金	203,524			
109	01	20	300031 轉帳傳票 109年度民事業務(債務清理、非訟、調解、 執行)委外人員勞務採購履約保證金(由108 年度轉入109,12,31到期) 53904688 柏宇資訊有限公司				
109	02	12	100164 收入傳票 收109年度院區植栽修剪暨除草勞務採購履 約保證金(期間:1090207~1091231) 54795998 日昇昌機械工程有限公司				
109	03	26	100370 收入傳票 收109年度資通安全委外服務採購履約保證 金(期間:1090311~1091231) 84778623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09	05	14	100602 收入傳票 收109年度員工餐廳場地租賃契約履約保證 金(期間:1090515~1100514) 21042644 林美仁				
109	12	31	300527 轉帳傳票 110年度電梯設備保養維護採購履約保證金( 由109年度轉入110.12.31到期) 28378862 景賢電梯股份有限公司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日	日期		摘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16 女		小計	合計	加 託
109	12	31	300528 轉帳傳票 110年度電子卷證掃描業務委外勞務採購履 約保證金(由109年度轉入110,12,31到期) 16647960 億祥興有限公司	48,862			
109	12	31	300529 轉帳傳票 110年度刑事審判期日交互詰問法庭錄音委 外轉譯採購履約保證金(由109年度轉入11 0.12.31到期) 53989383 恆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05 保固保證金		79,410		
109	10	13	101229 收入傳票 收北港簡易庭全數位IP電話交換機系統採購 保固保證金(期間:1090930-1100929) 53396494 中華安家資訊有限公司	4,740			
109	11	18	300464 轉帳傳票 109年度網路核心交換器汰換計畫採購保固 保證金(由履約保證金轉入-1091110-114110 9) 84778623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67,500			
109	12	17	101518 收入傳票 收建國四村首長宿舍增設防護格柵工程採購 案之保固保證金(期間:1091214-1111213) 38781119 寶力德土木包工業	7,170			
			以前年度部分			278,813	
			107 一百零七年度			25,800	
			05 保固保證金		25,800		
107	12	25	101602 收入傳票 收107年度網路核心交換器採購保固保證金( 113.01.31到期) 80614233 恩麒資訊有限公司	25,800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日	į	胡	摘要	金		備註
年	月	日	46 女	小計	合計	加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53,013	
			03 履約保證金 300511 轉帳傳票	180,000		
108	12	31	109年度環境清潔維護採購履約保證金(由10 8年度轉入109.12.31到期) 53999642 全晟企業有限公司			
			05 保固保證金	73,013		
108	08	22	101011 收入傳票 收斗六簡易庭車棚及地坪整建工程保固保證 金(110.08.18到期) 38781119 實力德土木包工業			
108	11	22	300456 轉帳傳票 108年度一、二樓木質窗戶修換工程保固保 證金(由履約保證金轉入110.11.17到期) 98057337 建國鋼鋁門窗工程行			
108	12	13	101481 收入傳票 收本院機房不斷電系統暨所屬院區不斷電設 備迴路平衡調整(案號:108P06)保固保證金 (期間:1081212~1101231) 89783723 中翊科技有限公司			
108	12	24	101514 收入傳票 收本院增設電子多媒體公佈欄財物採購保固 保證金(期間:1081223~1111222) 42779190 群鑫企業有限公司			
			總計		20,917,647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	各機「	關會	計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 E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E	3 ;	期	ler III	金	額	/tL							
年	月	日	摘 要	小計	合計	備註							
			非預算性質部分		1,833,940,337								
			本年度部分		1,833,940,337								
			01 民事強制執行案款	528,539,982		含以前年度金額共計36,337,628元。							
			02 提存款	1,301,358,401		含以前年度金額共 計1,170,172,946 元,其中已逾4年 部分(105年) 新)金額合計 84,492,749元,仍 未能清理事,因係因得以 清償提取取, 人未領限所致。							
			03 臧證物款	306,874									
			21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本金及利 息	1,866,444									
			22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本金及利 息	1,868,636									
			總計		1,833,940,337								

## 臺灣雲林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 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273,687,235	0
土地改良物	671,484	-589,442
房屋建築及設備	252,570,133	-110,234,195
機械及設備	42,297,982	-29,796,95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286,395	-11,835,174
雜項設備	21,375,568	-16,486,393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608,888,797	-168,942,162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36,162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36,162	0
合 計	608,924,959	-168,942,162

#### 備註:

- 1. 本年度成本變動增加數13,203,586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3,938,453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土地依公告地價申報增值等增加金額9,265,133元。
-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3,938,453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3,938,453元。
-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與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無差異。

## 地方法院

#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	(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期末帳面金額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6)=(1)+(2)+(3)-(4)+(5)			
0	0	0	0			
624,131	0	0	274,311,366			
0	0	-26,586	55,456			
0	0	-4,291,612	138,044,326			
9,753,090	519,223	-3,900,875	17,834,016			
1,223,040	1,208,476	-23,865	6,441,920			
1,603,325	1,332,722	-263,401	4,896,377			
0	0	0	0			
0	0	0	0			
13,203,586	3,060,421	-8,506,339	441,583,46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212	0	16,95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212	0	16,950			
13,203,586	3,079,633	-8,506,339	441,600,411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単位: 初室 "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89,787,836	466,476,594	556,264,430	收入		
	-	466,476,594	466,476,594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79,127	-	1,179,127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85,316,035	-	85,316,035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167,185	-	167,185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3,125,489	-	3,125,489	其他收入		
歲出	459,936,609	100,844,187	560,780,796	支出		
	-	89,707,781	89,707,781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390,907,130	-	390,907,130	人事支出		
業務費	65,021,026	3,489,224	68,510,250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70,000	-	70,000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3,938,453	-3,938,453	-			
	-	27,325	27,325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11,558,310	11,558,310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370,148,773	365,632,407	-4,516,366	收支餘絀		

#### 備註:

- 1.會計收支欄「公庫撥入數」466,476,594元及「繳付公庫數」89,707,781元,係供機關核對與公庫間之現金收付情形。
- 2.決算數欄「業務費」65,021,026元,另有3,489,224元係以以前年度保留數支應,於會計收支上列為支出科目,應自調整數欄位加回。
- 3.決算數欄「設備及投資」3,938,453元,係購置影印機、個人電腦等設備,已列入機械及設備等相關資產科目並於平衡表表達,於會計 收支上不列為支出科目,應自調整數欄位扣除。
- 4.會計收支欄「財產損失」27,325元,係處分固定資產、無形資產所發生之損失,未編列預算,自不在預算執行表表達,應自調整數欄 位加回。
- 5.會計收支欄「折舊、折耗及攤銷」11,558,310元,係採用權責發生基礎所產生之評價科目,未編列預算,自不在預算執行表表達,應 自調整數欄位加回,其中折舊11,539,098元、攤銷19,212元。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現 金 出 納 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	·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及摘要	金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1,680,210,936
(一).專戶存款	1,680,210,936
二、本期收入	725,693,095
(一).本年度歲入	89,787,836
1.實現數	89,672,161
(1).其他	89,672,161
2.應收數	115,675
(1).其他	115,675
(二).歲入應收數	-6,022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35,620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74,033
3.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115,675
(三).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20,842
(四).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425,988
(五).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175,327,150
(六).公庫撥入數	466,476,594
1.本年度歲出撥款	459,936,609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3,489,224
3.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3,050,761
(七).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5,445,633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3,050,761
2.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74,033
3.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2,320,839
(1).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27,325
(2).折舊、折耗及攤銷(-)	-11,558,310
(3).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9,264,796
收 項 總 計	2,405,904,031
付項	
一、本期支出	550,812,775
(一).本年度歲出	459,936,609
1.實現數	459,936,609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3,938,453
(2).其他	455,998,156
(二).歲出保留數	3,489,224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現 金 出 納 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十八四103十尺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及摘要	金額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3,489,224
(1).其他	3,489,224
(三).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付帳款/應收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2,301,627
(四).無形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付帳款/應收帳款增(減)之無形資產	-19,212
(五).繳付公庫數	89,707,781
1.本年度歲入繳庫	89,672,161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35,620
二、本期結存	1,855,091,256
(一).專戶存款	1,855,091,256
付 項 總 計	2,405,904,031

###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分類	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筆	11	274,311,366			
土	地	公頃	6.263808				
土地改	文 良 物	個	1	55,456			
	*** \ \ \ \ \ \ \ \ \ \ \ \ \ \ \ \ \ \	棟	23	138,044,326			
	辦公房屋	平方公尺	17,914.98				
房屋建築及 設備	户 人	棟	14				
	宿舍	平方公尺	6,339.55				
	其 他	個	6				
機械及	及設備	件	1,224	17,834,016			
	船	艘	0	6,441,920			
交通及運輸	飛機	架	0				
設備	汽(機)車	輛	21				
	其 他	件	66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5	4,896,377			
亦广只 改 T用	其 他	件	486				
有 價	證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441,583,461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辨	理	情	形
項 =	欠內									容	<del>*/</del> †		1月	カシ
壹	總預	算部分	-											
,	通案》	<b>央議部</b>	<u>分:</u>											
(-)	109 年	F度總3	項算案	針對各	機關所	「屬通第	案刪減,	用途別	項目決	議如	遵照辨	理。		
	下:													
	1.減列	]大陸地	也區旅	費 40%	0									
	2.減列	]國外於	<b>美費及</b>	出國教	育訓練	費 5%	0							
	3.減列	]委辦費	₹ 3% ∘											
	4.減列	]房屋建	と築養	獲費 4%	o°									
	5.減列	]車輛及	と辨公!	器具養	護費 4	% 。								
	6.減列	]設施及	人機械	設備養	護費 4	% °								
	7.減列	]軍事裝	<b>養備及</b>	没施 4%	o°									
	8.減列	]政令宣	宣導費	15% 。										
	9.減列	]設備及	人投資	5%。										
	10.減	列對國	內團體	之捐助	为及政府	存機關	間之補	助 4%	0					
	11.減	列對地	方政府	之補助	3% •									
	12.前	述1至	8 項允	.許在業	務費	科目範	圍內調	整。						
	13.前	述 10 至	三11項	允許在	獎補目	助費科	目範圍	內調整	0					
	14.前	述1至	11 項	若有特	殊困難	<b>主無法</b> 位	<b>衣上</b> 開。	原則調	整者,	可提				
	出	其他可	刪減功	頁目,經	主計組	悤處審	核同意	後予以	代替補	足。				
	15.如	總刪減	數未達	246 信	意元(	約 1.17	7%),	需另予>	補足,	並由				
	主	計總處	優先自	1第33	至7及	9項刪	減。							
	109 年	- 度中サ	2政府	總預算:	案針對	各機關	及所	屬統刪工	頁目如"	下:				
	1.大陸	生地區 旅	<b>養:</b>	統刪 40	)%,其	中國家	家發展-	委員會	、警政	署及				
	所屬	屬、役」	<b>攻署、</b>	移民署	、空中	勤務約	<b>悤隊、</b>	關務署	及所屬	、教				
	育音	\$P、國人	民及學	前教育	署、鬅	曹育署	、國家	圖書館	、國家	教育				
	研究	完院、氵	去務部	、司法	官學院	足、廉耳	文署、:	矯正署	及所屬	、臺				
	灣高	高等檢夠	察署、	調查局	、工業	<b>美局、</b> 村	票準檢	驗局及	<b>沂屬、</b>	交通				
	部、	、中央統	氣象局	、觀光	局及的	「屬、 质	原子能.	委員會	、輻射	偵測				
	中心	3、放身	射性物	料管理	局、農	吴業委員	員會、	林務局	、水土	保持				
	局、	、農業語	试驗所	、農業	藥物毒	物試馬	<b>鐱所、</b>	持有生物	物研究	保育				
	中心	3、種苗	<b>首改良</b>	緊殖場	、高雄	區農業	改良場	<b>5</b> 、漁業	署及所	屬、				
	動札	直物防测	变檢疫	局及所	屬、農	<b>是糧署</b>	及所屬	、衛生:	福利部	、新				
	竹和	斗學工	業園區	管理局	、金融	烛監督管	管理委	員會、	保險局	、海				
	洋李	委員會	、國軍	退除役	官兵輔	<b>博</b> 導委員	員會改.	以其他	項目刪	減替				
	代	,科目1	自行調	整。										
	2.國外	旅費及	及出國2	教育訓:	練費:	除法律	丰義務.	支出不	<b>删外</b> ,	其餘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辨	理	情	形
項	次										容	7.1		1/3	
									主計總						
			_			•			員會、檔		-				
									屬、公						
		_							法官學						
		,		•	•				文官學						
			. ,						人員退						
		· .			•				.所屬、						
					•				署、移		- '				
						•			務局、						
							-		八北區						
		•							財政資		-				
		, ,				-	- / -	, ,	發展署						
									院、法						
									.所屬、						
				-			_		屬、水利 中中山						
				_			-		中央地						
			-		-			•	局、觀光 ∙衛生署	-					
				·					倒生百 射偵測						
			-						小林務						
				-					· 你仍 鐱所、畜						
						•			対力 : 曲   特有生						
									刊为工 .場、臺						
				• -		•			." 良場、	•					
			-				_		品、農糧						
									護人員						
				•					科學工						
					•	•	-		·, 局、海	•	·				
		•		一。 目刪減	,		•			, , ,	<b>,</b> , , ,				
									刪 3%,	其中國	国家安				
			. ,		,				郎、消防						
									國家教						
							•		輸研究		_				
		局及	所屬	、家畜	衛生試	、驗所、	臺南し	區農業	改良場	、花莲	<b></b> 區農				
		業改	良場	、動植	物防疫	檢疫局	5及所/	屬、中	部科學	工業園	圆區管				
		理局	改以	其他項	目刪減	替代,	科目	自行調	整。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कंक	-	r#I	.桂.	π.
項	次	內									容	辨	1	理	情	形
		4.軍事	<b>F</b> 裝備/	及設施	、房屋延	建築養	護費、	車輛及	辦公器	具養護	費、					
		設方	<b>色及機</b>	械設備	養護費	:統冊	15%,	其中行	政院、	主計總	!處、					
		公利	务人力	發展學	院、國	家發展	長委員	會、檔案	案管理	局、中	央選					
		舉多	委員會	及所屬	、公平	交易委	員會、	司法院	、智慧	財產法	院、					
		銓弁	汝部、.	公務人	員退休	撫卹基	<b>医金</b> 監	理委員會	會、審	計部、	審計					
		部生	臺北市	審計處	、審計	部新出	上市審	計處、智	¥計部	桃園市	審計					
		處	審計	部臺中	市審計	處、審	<b>影計部</b>	臺南市智	審計處	、審計	部高					
		雄下	市審計	處、內	政部、	警政署	<b>肾及</b> 所/	屬、中が	<b>央警察</b>	大學、	消防					
		署及	及所屬	、空中	勤務總	隊、國	國防部	、國防部	耶所屬	、國庫	署、					
		賦和	兇署、	臺北國	稅局、	高雄國	<b>刻稅局</b>	、北區區	國稅局	及所屬	、中					
		區區	國稅局	及所屬	、南區	國稅局	<b>局及</b> 所,	屬、關利	务署及	所屬、	國有					
		財産	達署及.	所屬、	財政資	訊中心	:\教育	部、國	民及學	:前教育	署、					
		體了	育署、	國家圖	書館、	國立公	(共資	訊圖書館	官、國	立教育	廣播					
		電量	臺、國領	家教育	研究院	、法務	部、司	法官學	院、法	醫研究	所、					
		廉政	汝署、:	矯正署	及所屬	、行政	文執行:	署及所用	屬、最	高檢察	署、					
		臺灣	灣高等	檢察署	、臺灣	高等檢	<b>贪察署</b>	臺中檢夠	察分署	、臺灣	高等					
		檢夠	察署臺	南檢察	分署、	臺灣高	5等檢	察署高加	<b>t檢察</b>	分署、	臺灣					
		高等	等檢察	署花蓮	檢察分	署、臺	臺灣高	等檢察署	肾智慧	財產檢	察分					
		署	、臺灣	臺北地	方檢察	署、臺	<b>臺灣士</b>	林地方村	<b>鐱察署</b>	、臺灣	新北					
		地ス	方檢察	署、臺	灣桃園	地方核	<b>食察署</b>	、臺灣新	听竹地	方檢察	署、					
		臺灣	彎苗栗:	地方檢	察署、	臺灣臺	量中地:	方檢察等	睪、臺	灣南投	地方					
		檢夠	菜署、.	臺灣彰	化地方	檢察署	子、臺>	灣雲林均	也方檢	察署、	臺灣					
		嘉菲	養地方:	檢察署	、臺灣	臺南地	也方檢	察署、雲	<b>臺灣橋</b>	頭地方	檢察					
		署	、臺灣	高雄地	方檢察	署、臺	<b>臺灣</b> 屏	東地方村	<b>鐱察署</b>	、臺灣	臺東					
		地フ	方檢察	署、臺	灣花蓮	地方核	<b>贪察署</b>	、臺灣江	宜蘭地	方檢察	署、					
		臺灣	灣基隆	地方檢	察署、	臺灣清	<b>ジ湖地</b>	方檢察署	畧、福	建高等	檢察					
		署会	金門檢	察分署	、福建	金門坎	也方檢	察署、礼	<b>届建連</b>	江地方	檢察					
		署	、調查	局、中	小企業	處、力	口工出	口區管理	里處及	所屬、	交通					
		部、	民用点	航空局	、中央統	氣象局	、觀光	局及所	屬、運	輸研究	所、					
		公品	各總局	及所屬	、原子	能委員	會、方	放射性华	勿料管	理局、	農業					
		委员	員會、:	水土保	持局、	家畜徫	<b>5生試</b>	驗所、農	農業藥	物毒物	試驗					
		所	、特有	生物研	究保育	中心、	臺南し	區農業改	负良場	、漁業	署及					
		所	屬、動	植物防	万疫檢疫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	長局及.	所屬、	新竹科	學工	業園區	管理					
		局	、中部:	科學工	業園區	管理局	<b>马、</b> 銀/	行局、治	每洋委	員會、	海巡					
		署及	及所屬	改以其	他項目	刪減巷	<b>替代</b> ,	科目自行	<b>亍調整</b>	0						
		5.政令	宣導質	費:統+	刪 15%	,其中	主計約	總處、口	中央選	舉委員	會及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頁 辨	理	1	青	形
項	次	內									7	\$ <sup>3/17</sup>			/ <b>,</b>	
		所屬	、促出	<b>進轉型</b>	正義委	員會	、銓敘音	『、審	計部、	內政	部、誓	<u>这</u>				
		政署	及所屬	屬、消	防署及	所屬	、役政署	肾、建	築研究	所、	空中勤	カ				
		務總	!隊、国	國庫署	、高雄	國稅息	<b>局、北區</b>	區國稅	局及所	屬、	中區區	園				
		稅局	及所屬	屬、南	區國稅	局及戶	斤屬、屬	<b>關務署</b>	及所屬	、國	有財產	Ě				
		署及	所屬	、財政	資訊中	心、国	國民及學	見前教	育署、	國立	公共頁	ŽĮ.				
		訊圖	書館	、國立	教育廣	播電量	臺、交通	通部 、	中央氣	象局	、公品	各				
		總局	及所屬	屬、原	子能委	-員會	、放射性	生物料	管理局	八林	務局	•				
		水土	保持点	<b>高、漁</b>	業署及	所屬	、動植物	<b>为防疫</b>	檢疫层	及所	屬、毒	<b>事</b>				
		物及	化學物	勿質局	、環境	檢驗戶	近、新台	<b>行科學</b>	工業園	]區管	理局	`				
		海洋	委員會	會改以	其他項	目刪泊	<b>岐替代</b> :	科目	自行調	轉。						
		6.設備	及投資	[:除》	去律義	務支出	<b>占及資產</b>	作價.	投資不	删外	,其色	余				
		統刪	16%,	其中立	上法院	、司法	院、最高	高法院	、最高	百行政	法院	`				
		臺北	高等	行政法	·院、	臺中高	等行政	法院	、高雄	高等	行政法	去				
		院、	公務員	員懲戒	委員會	、法官	宮學院、	智慧	財產法	院、	臺灣高	高				
		等法	院臺口	中分院	、臺灣	高等流	去院臺南	与分院	、臺灣	高等	法院品	ラ				
		雄分	院、臺	<b>臺灣高</b>	等法院	花蓮分	}院、臺	<b>臺灣士</b>	林地方	法院	、臺灣	善				
		新北	地方法	去院、	臺灣新	竹地ス	方法院、	・臺灣	苗栗地	方法	院、重	mica				
		灣臺	中地ス	方法院	、臺灣	南投土	也方法院	完、臺	灣彰化	地方	法院	•				
		臺灣	雲林	也方法	院、雪	き灣嘉	義地方	法院	、臺灣	臺南:	地方法	长				
		院、	臺灣棉	喬頭地	方法院	、臺灣	彎高雄地	也方法	院、臺	灣屏	東地ス	5				
		法院	、臺灣	彎臺東	地方法	院、雪	<b>臺灣花</b> 蓮	重地方:	法院、	臺灣	宜蘭坛	也				
		方法	院、臺	<b>臺灣基</b>	隆地方	法院	· 臺灣清	<b>沙湖地</b>	方法院	2、臺	灣高加	隹				
		少年	及家事	事法院	、福建	高等流	去院金阝	9分院	、福建	金門	地方法	去				
		院、	福建造	連江地	方法院	、審言	十部、審	<b>爭計部</b>	臺北市	審計	處、箸	<b>F</b>				
		計部	新北京	市審計	處、審	計部核	兆園市審	<b></b>	、審計	部臺	南市智	<b>F</b>				
		計處	、審言	十部高	雄市審	計處	、消防署	<b>肾及</b> 所.	屬、役	政署	、建築	色				
		研究	所、好	<b>小交及</b>	國際事	務學院	完、財政	女部 、	國庫署	- 、賦	稅署					
		臺北	國稅息	<b>高、中</b>	區國稅	局及戶	斤屬、國	國有財	產署及	所屬	、財政	<b>文</b>				
		資訊	中心	、國家	圖書館	、國立	五公共資	資訊圖	書館、	國立	教育局	善				
		播電	臺、區	國家教	育研究	院、流	去務部、	司法	官學院	、法	醫研究	ž.				
		所、	廉政署	畧、繑.	正署及	所屬	、行政執	九行署	及所屬	、最	高檢夠	*				
		署、	臺灣高	高等檢	察署、	臺灣高	高等檢察	尽署臺	中檢察	分署	、臺灣	善				
		高等	檢察署	署臺南:	檢察分	署、雪	臺灣高等	阜檢察	署高雄	<b>E檢察</b>	分署					
		臺灣	高等核	<b>鐱察署</b>	花蓮檢	察分署	罾、臺灣	灣高等:	檢察署	智慧	財産権	<b></b>				
		察分	署、臺	<b>臺灣臺</b>	北地方	檢察署	罾、臺灣	灣士林:	地方檢	察署	、臺灣	善				
		新北	地方核	<b>鐱察署</b>	、臺灣	桃園」	也方檢察	<b>尽署、</b>	臺灣新	竹地	方檢夠	*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1	
		署、	臺灣古	苗栗地	方檢察	署、臺	<b>巻灣臺</b>	中地方	檢察署	上、臺	灣南招	Ž			
		地方	檢察	書、臺	灣雲林	地方核	<b>食察署</b>	、臺灣	嘉義地	2方檢	察署、				
					察署、										
					東地方										
					、臺灣										
					方檢察										
		_	-		察署、		-								
		•			屬、中	•				_					
					所屬、				會、海	洋季	員會改	2			
		以其	他項	目刪減	替代,	科目自	行調	整。							
		7.對國	內團別	豐之捐!	助與政	府機關	間之社	補助:	除法律	義務	支出不				
		刪外	,其色	余統刪	4%,其	中司	法院、	內政部	、警耳	<b>发署及</b>	所屬	•			
		消防	署及戶	听屬、	法務部	、臺灣	<b>臺北</b>	地方檢	察署、	臺灣	士林地	2			
		方檢	察署	、臺灣	新北地	方檢察	《署、:	臺灣桃	園地方	檢察	署、臺	-			
		灣新	竹地	方檢察	署、臺	灣苗界	县地方	檢察署	、臺灣	臺中	地方檢	₹			
		察署	、臺灣	彎南投	地方檢	察署、	臺灣	彰化地	方檢察	署、	臺灣雲	3			
		林地	方檢	察署、	臺灣嘉	長義地	方檢察	<b>尽署、</b>	臺灣臺	南地	方檢察	\$			
		署、	臺灣村	喬頭地	方檢察	署、臺	臺灣高	雄地方	檢察署	、臺	灣屏東	2			
		地方	檢察	署、臺	灣臺東	地方核	<b>食察署</b>	、臺灣	花蓮地	2方檢	察署、				
		臺灣	宜蘭均	也方檢	察署、	臺灣基	<b>基隆地</b>	方檢察	署、臺	灣澎	湖地方	<del>,</del>			
		檢察	署、礼	届建金	門地方	檢察署	4、福建	建連江	地方檢	察署	、加工	-			
		出口	區管理	里處及	所屬、	交通音	『、公』	路總局	及所屬	、核	能研究	٠			
		所、	水土化	呆持局	、動植	物防疫	<b>を檢疫</b>	局及所	屬、環	<b>環境保</b>	護署、				
		文化	部、新	斩竹科	學工業	園區質	理局	、中部	科學工	-業園	區管理	2			
		局、	海洋	委員會	改以其	他項目	刪減	替代,	科目自	行調	整。				
		8.對地	方政府	莳之補	助:除	法律	義務支	出及-	-般性	補助	款不册	1			
		外,	其餘終	統刪 3	%,其	中役政	【署、	臺灣苗	栗地方	檢察	署、臺	-			
		灣臺	中地	方檢察	署、臺	灣南招	设地方	檢察署	、臺灣	彰化	地方梭	₹			
		察署	、臺灣	彎雲林	地方檢	察署、	臺灣	嘉義地	方檢察	署、	臺灣臺	2			
		南地	方檢	察署、	臺灣橋	商頭地	方檢察	<b>尽署、</b>	臺灣高	雄地	方檢察	ξ			
		署、	臺灣原	屏東地	方檢察	署、臺	灣花	蓮地方	檢察署	、公	路總局	5			
		及所	屬、流	魚業署	及所屬	、動植	植物防?	疫檢疫	局及所	「屬改	以其他	2			
		項目	删減者	替代,	科目自	行調盘	生。								
		9.健保	保險補	捕助:;	減列勞	動部補	助第-	一類被	保險人	及其	眷屬係	2			
		險費	5 億	6,722	萬 1,00	00 元、	衛生	福利部	與社會	及家	庭署補	i			
		助第	一類礼	波保險	人及其	眷屬保	<b></b> 保险費	1,875	萬 9,0	00 元	,以及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संदे	TH	.\±.		пζ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政府	應負拮	詹健保	費法定	下限差	額16	意 2,000	萬元。							
		10.衛生	福利	部食品	藥物管	理署「	食品边	<b>邊</b> 境查縣	<b></b>	9外稽查	管					
		理」	辦理嘉	<b>喜義永</b>	在食安	大樓維	運減死	ij 1,000	萬元。							
		11.財政	部國	庫署「	國債付	息」海	<b>域列 16</b>	億元,	科目自	行調整	0					
	(二)	經查,	現有名	多部會	及各事	業單位	提供試	者多獎補	輔助經費	貴予民間	之	配合辦理。				
		法人機	關,其	其中多	數補助	資料均	1已公開	開上網;	然不同	同單位之	.補					
		助內容	卻無	法進行	交叉比	對與搜	夏尋,係	<b>吏原先公</b>	\$開資米	斗之美意	略					
		顯打折	,爰妻	要求行	政院應:	針對轄	下各部	祁會及名	<b>卜</b> 事業員	單位現有	之					
		補助計	畫及紹	經費核	定發放	情形進	き 行串 打	接,並加	↑ 110 ±	年12月	31					
		日前建	立一約	統合之	資料平	台,供	民眾往	导以透过	遏關鍵字	<b>P查找不</b>	同					
		法人、	團體	、機關	等申請	補(指	引)助=	之情形	0							
	(三)	有鑑於	網路言	訊息散	布快速	,行政	<b></b>	業委員	會從10	5年開始	公	配合辦理。				
		開招標	相關約	<b>周路宣</b>	傳人才	。根據	行政院	完農業委	長員 會研	皮除假訊	息					
		標案指	出,言	亥標案	明確揭	露投放	廣告及	及宣導素	素材的絲	<b>関路平台</b>	• •					
		此外,	行政院	完農業.	委員會	在相關	網路斗	平台會以	人行政院	完農業委	員					
		會小編	名義質	實名發	文,而.	且單一	網路平	平台會由	甲一絲	<b>网路ID</b> 統	. —					
		發文,	爰要?	长各部	會參採	之。										
	(四)	我國無	障礙道	運輸服:	務係分	由交通	部及往	<b>對生福</b> 和	川部負責	<b>责,交通</b>	部	屬交通部及	と衛生社	<b>虽利部應</b>	辦事項	0
		透過地	方政	府補助	<b>力運輸</b>	業者購	置低	地板公	車及無	障礙計	程					
		車,衛	生福和	刊部則:	透過公	益彩券	盈餘社	甫助復原	<b>長巴士</b> 。	惟低地	板					
		公車尚	有多婁	敗縣市.	政府比	率仍未	達五成	戍,其中	中部分縣	系市政府	甚					
		至全無	低地机	反公車	,恐無	法提供	身心障	章礙者さ	と基礎を	公共運輸	服					
		務。至	於各県	緣市復	康巴士	數量有	限,且	且搭乘費	骨用較值	氐(多為	免					
		費或為·	一般言	计程車	費用之	1/3等)	,常造	造成供不	に應求さ	乙情況,	惟					
		得標之	經營>	者非交	通專業	團隊	,時有	產生經	營績效	t欠佳之	.情					
		形,或	有資源	原未能	有效運	用之虞	。因止	七要求行	<b> 丁政院</b> 原	<b>態強化整</b>	合					
		多元無	障礙道	運輸服:	務資源	,並適	時檢視	見提供高	<b>高龄者</b> 及	<b>及身心障</b>	礙					
		者使用	公共主	運輸服	務相關	措施	及規範	之適足	性,傅	7有效達	成					
		「打造	行無碍	疑的社	會生活	環境」	之理点	<b>&amp;</b> •								
	(五)	中央政	府未完	受公共	債務法	债限规	見範之	潛藏負	債達15	兆3,000	)億	屬銓敘部、	國防部	邓、財政	部、教	育
		元,請	行政院	完提出	改善方	案。						部、勞動部	17、行政	<b>ケ院農業</b>	委員會	٠,
												衛生福利部	<b>『及國</b> 』	軍退除役	官兵輔	導
												委員會應熟	辛事項。	)		
	(六)	各項社	會保险	<b>愈行政</b>	經費負	擔之規	.範標2	単未盡-	-致,且	1各項保	險	屬勞動部、	・衛生ネ	晶利部、	銓敘部	3 .
		行政經	費之予	頁算編	列形式	迥異,	且未能	も於各係	<b>R</b> 險財務	务個體如	實	國防部及行	<b></b> <b> </b>	農業委員	會應辦	事
		反映辨:	理社會	會保險	之行政	成本,	各保險	∢人補助	其他機	長關(團別	遭)	項。				

項 次內  之行政事務費,並無一致之標準,請行政院提出改善方案。  (七) 行政院宣示110年「派遣歸客」,改以公開進選程序進用臨時人 員或其他人力運用方式,期遠邀勢動服係單一化、使僱用及指 経監督權均回歸同一是,以直接照額券工權益。但觀之派遣 歸客政策實施後,各機關逐步減少進門派遣人員,據統計,故 至108年9月底止行政院所屬機關派遣勞工人數已減少4.469 人,惟外界仍關心派遣總奪實際上可能會轉入系遭型態。請言 之,那分機關可能為規趣過源達人數上限而蔣流遭契約包裝 為不穩契約,房派遣工則轉為更無餘障之務務不穩,勞動權益 反而更加急化情事。爰此,建請行政院遗域研議相關規範,以 防緒「承稅為名,派遣為實」之弊端。  (八) 機關尚有未進用之預算員額缺額,每年運用非典型人力部仍持 屬等功院提供直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行政院為加邊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固土規劃、綜合治水、立 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進行水惠的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 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查,以科別預算方式3對萬階級 費660億元,計查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 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查,以科別預算方3分割關蓄稅 費660億元,計查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 定中央政府流域総合治理計查,以科別預算方3分割關 實660億元,計查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 定中央政府流域部分市聯港水變大體、以為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 定中央政府流域能力。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對於106年4月核 定中央政府流域形分限計查、以為年度、對於106年4月核 定中央政府流域形分限對理治水和簡審項時過到下列相關 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屬違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 準難以造成防洪目構添水形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則 地取得違及延宕。3.滯洪設施仍產達民果除情抗議、影響工程 進度。4.都分地區之淹水潛衡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所 海域方地區之淹水潛衡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 海域度延右、3.滯洪設施分應之所提出方政府使用。 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 河道上砂廠重於精洗機合。2.治理工程及應為工程期 地取得違足延右。3.滯洪設施持衛未均成於實施工程 進度。4.都分地區之流水潛衡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 河道上砂廠重於指域於含於實施表的所以有接 東坡政府流域於合於實施 東坡府流域於合於理作 東坡府流域於合於理作 東坡府流域於治方過程,與東原 河道上砂廠重對積等同程。2.治理工程及應為工程期 地取得違定之流水資物。2.治理工程及應為工程期 地取得速度之之未成於的、2.治理工程及 項底,4.於可以 2.治理工程、2.治理工程及 2.治理工程、2.治理工程 2.治理工程、2.治理工程、2.治理工程 2.治理工程、2.注理、2.注理、2.注理、2.治理、2.治理、2.治理、2.治理、2.治理、2.治理、2.治理、2.治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辨		理		情		形
(七) 行政院宣示110年「派連歸零」,改以公問選選程序進用臨時人 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應辦事項。	項	次	內									容	狎		珄		1月		カシ
員或其他人力運用方式,期透過勞動關係單一化、使應用及指揮監督權均回歸同一雇主,以直接照顧勞工權益。但觀之派遊翰家政策實施後,各樣關逐步減少進用派遊人員,據統計,截至108年9月底止行政院所屬機關派逸勞工人数已減少4.469人,惟外界仍關心派遊歸家實際上可能會轉入承提型態。簡言之,部分機關可能為規避超過派遊人數上限而將添遊契約包裝為承攬契約,原派遊工則轉為更無保障之勞務承攬,勞動權益反而更加惡化情事。爰此,建請行政院儘速研謀相關規範,以防堵「承攬為名,派遊為實」之弊端。  (八) 機關尚有未進用之預算員額錄額,每年運用非典型人力卻仍持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應辦事項。續擊升,員額實際需求與進用非典型人力辦理業務內容之間,請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村政院為加遊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 屬經濟部、內政部及行政院農業委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造行水患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轉列預算方式分3期募積經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一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整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而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面運產近10年運期頻集,現行排水設計構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常。3.滯洪設施仍變度不聚使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對圖未通防公間候地方政府使用。 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濟積等門遇至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水環境建設一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生計的處資相關部會,就上遊錄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業報告。			之行政	事務實	<b>費,並</b>	無一致	之標準	,請不	<b>于政院</b> 技	是出改	.善方案	• •							
揮監督權均回歸同一屬主,以直接照顧勞工權益。但觀之派遣 歸零政策實施後,各機關逐步減少進用派遣人員,據統計,截 至108年9月底止行政院所屬機關派遣勞工人數已減少4.469 人,惟外界仍關心派遣歸零實際上可能會轉入承攬型態。問言 之,部分機關可能為規避超過減之人數上限而將派遣契約包裝 為承攬契約,房派遣工則轉為更無條限之勞務承攬,勞動權益 反而更加惡化情事。爰此,建請行政院儘遠研謀相關規範,以 防緒「承攬為名,派遣為實」之弊端。 (八) 機關尚有未進用之預算員顯缺額,每年運用非典型人力卻仍持 續攀升,員額實際高水與進用非典型人力卻理業務內容之間, 請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行政院為加遠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 屬經濟部、內政部及行政院農業委 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進行水惠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 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籌措經 實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 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證設一水與安全部 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 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 而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成案 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 問題:1.近年豪丽兩量慶逾10年重規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模 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 地取得進度延ぞ。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 進度。4.部分地區之海水塘勞圖未適時公間供地方政府使用。 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等致下游 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 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水 環境建設一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 為加強政府水惠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 生計總處等相關部管、就上遞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和除 配合辦理。		(七)	行政院	宣示1	10年	派遣歸	声零」,	改以名	〉開遴选	医程序	進用臨	時人	屬行	<b> </b>	人事往	<b>亍政總</b>	處應第	辦事巧	頁。
歸家政策實施後,各機關逐步減少進用源遣人員,據統計,歲至108年9月底止行政院所屬機關派遣勞工人數已減少4,469人,惟外界仍關心派遣歸家實際上可能會轉入承攬型態。簡言之,部分機關可能為規避超過派遣人數上限而將派遣契約包裝為承攬契約,原派遣工則轉為更無保障之勞務承攬,勞動權益反而更加惡化情事。爰此,建請行政院儘速研謀相關規範,以防緒「承攬為名,派遭為賞」之弊端。  (八) 機關尚有未進用之預算員額缺額,每年運用非典型人力卻仍持續攀升,員額實際需求與進用非典型人力卻理業務內容之間,請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行政院為加速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進行水惠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蓄措經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蓄措經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前畴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一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而造成部分市縣淹水裝債,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而而置壓強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之影響的過期,即時間,則即:1.近年豪而而重壓強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於對計構準與以達成防洪目標海水恐成常態之影響的提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濟積緩緩分治理計畫、前睹基礎建設計畫一水環建設一水與定延之衛子與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睹基礎建設計畫一水環建設一水與企至公執行情形,有請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惠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員或其	他人力	力運用	方式,	期透過	勞動員	<b>劇係單-</b>	-化,	使僱用	及指							
至108年9月底止行政院所屬機關派遣勞工人數已減少4.469人,惟外界仍關心派遣歸奪實際上可能會轉入承攬型態。簡言之,部分機關可能為規避超過派遣人數上限而將派遣契約包裝為承攬契約,原派遣工則轉為更無保障之勞務承攬,勞動權益反而更加惡化情事。爰此,建請行政院儘速研謀相關規範,以防緒「承攬為名、派遣為實」之鄭端。  (八) 機關尚有未進用之預算質顯缺額,每年運用非典型人力卻仍持續變升,員額實際需求與追用非典型人力辦理業務內容之間,請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行政院為加逮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追行水惠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募積經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一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而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力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壓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造成防漲目標漆水忍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濟精管問題至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水環境建設一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者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者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者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或域經合治理計畫、前瞻建建設計畫一水環境建設計畫一水環境建設計畫一水環境經濟移入可效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途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學案報告。			揮監督	權均回	回歸同	一雇主	,以直	接照雇	頁勞工 村	崔益。	但觀之	派遣							
人,惟外界仍關心派遺歸零實際上可能會轉入承攬型態。簡言之,部分機關可能為規避超過派遣人數上限而將派遣契約包裝為承攬契約,原派遣工則轉為更無保障之勞務承攬,勞動權益反而更加惡化情事。爰此,建請行政院儘速研謀相關規範,以防堵「承攬為名,派遣為實」之弊端。  (八) 機關尚有未進用之預算員額缺額,每年運用非典型人力卻仍持屬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請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行政院為加遠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屬經濟部、內政部及行政院農業委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進行水惠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籌措經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補礦基健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建設一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雨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域。豪雨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域。臺灣東灣市營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雨造成部分市廠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減入資本,實施與各計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國未通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學政下游河道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水環境建設一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惠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遊歌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違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歸零政	、策實な	拖後,	各機關:	逐步減	少進用	月派遣人	人員,	據統計	- ,截							
之,部分機關可能為規避超過派遣人數上限而將派遣契約包裝為承攬契約,原派遣工則轉為更無保障之勞務承攬,勞動權益反而更加惡化情事。爰此,建請行政院儘速研謀相關規範,以防堵「承攬為名,派遣為賞」之弊端。  (八) 機關尚有未進用之預算員額缺額,每年運用非典型人力卻仍持屬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請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行政院為加速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屬經濟部、內政部及行政院農業委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進行水惠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實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籌措經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一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雨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養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決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決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水環境建設一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惠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遊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至108	年9月	底止行	<b>亍政院戶</b>	折屬機	關派主	貴勞工.	人數(	己減少	4,469							
為承攬契約,原派遣工則轉為更無保障之勞務承攬,勞動權益 反而更加惡化情事。爰此,建請行政院儘速研謀相關規範,以 防緒「承攬為名,派遣為實」之弊端。  (八) 機關尚有未進用之預算員額缺額,每年運用非典型人力卻仍持 續攀升,員額實際需求與進用非典型人力辦理業務內容之間, 請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行政院為加速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 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進行水患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 定中央政府流域統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别等措經 實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 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新等措經 實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 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设一水與安全部 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 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 而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 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 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 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稅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 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 5.河川上游關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推護管理不足,等致下游 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 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轄基礎建設計畫一水 環境建设一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 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 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提出追蹤者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人,惟	外界位	乃關心	派遣歸	零實際	上可自	も 会轉ノ	\承攬	型態。	簡言							
反而更加惡化情事。爰此,建請行政院儘速研謀相關規範,以 防緒「承攬為名,派遣為實」之弊端。  (八) 機關尚有未進用之預算員額缺額,每年運用非典型人力卻仍持 續攀升,員額實際需求與進用非典型人力辦理業務內容之間, 請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行政院為加速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 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進行水患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 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籌措經 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 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一水與安全部 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 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 而造成部分市縣港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 問題:1.近年豪雨而量屢逾10年重規期數率,現行批本設計標 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港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 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 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 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上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 河道土砂嚴重於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 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水 環境建設一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 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 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逾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之,部	分機關	闹可能	為規避	超過派	遣人婁	<b></b> 上限市	<b>而將派</b>	遣契約	包裝							
防堵「承揽為名,派遣為實」之弊端。  (八) 機關尚有未進用之預算員額缺額,每年運用非典型人力卻仍持續攀升,員額實際需求與進用非典型人力辦理業務內容之間,請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行政院為加速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進行水惠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籌措經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商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而量壓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沙理工程股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滞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曆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曆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至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惠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遊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			為承攬	更約	,原派	遣工則	轉為更	無保障	章之勞稅	务承攬	,勞動	權益							
<ul> <li>(八) 機關尚有未進用之預算員額缺額,每年運用非典型人力卻仍持續攀升,員額實際需求與進用非典型人力辦理業務內容之間,請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li> <li>(九) 行政院為加速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進行水惠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籌措經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雨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壓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惠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遊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者核之專案報告。</li> <li>(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li> </ul>			反而更	加惡化	七情事	。爰此	,建請	行政院	完儘速码	开謀相	關規範	5,以							
續攀升,員額實際需求與進用非典型人力辦理業務內容之間,請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行政院為加速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屬經濟部、內政部及行政院農業委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追行水患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等措經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商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防堵「	承攬為	為名,	派遣為	實」之	_弊端。	)										
請行政院提出檢討及改善方案。  (九) 行政院為加速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屬經濟部、內政部及行政院農業委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進行水患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 員會應辦事項。 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等措經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一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丽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面量屬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屬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水環境建设一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八)	機關尚	有未注	進用之	預算員	額缺額	,每年	F運用 非	典型	人力卻	仍持	屬行	<b> </b>	人事往	<b>亍政總</b>	處應第	辦事巧	頁。
(九) 行政院為加速推動流域整體治理,以國土規劃、綜合治水、立屬經濟部、內政部及行政院農業委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進行水患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員會應辦事項。 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籌措經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一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困颱風、豪丽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水環境建设一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續攀升	- ,員客	預實際	需求與	進用非	典型/	人力辨耳	里業務	內容之	間,							
體防洪及流域治理等方式進行水患防治工作,於102年12月核 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籌措經 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 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部 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 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 雨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 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 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 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设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 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 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 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 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 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 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 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請行政	院提出	出檢討	及改善	方案。												
定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特別預算方式分3期籌措經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雨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惠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九)	行政院	為加立	速推動	流域整	體治理	2,以固	<b>國土規畫</b>	削、綜	合治水	、、立	屬經	逐濟部	、內」	攻部及	行政	院農:	業委
費660億元,計畫執行期間為103至108年度;另於106年4月核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雨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體防洪	及流址	或治理	等方式	進行力	<b>火患防</b> :	治工作	,於1	02年12	2月核	員會	應辨	事項	0			
定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部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雨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定中央	政府》	流域綜	合治理	計畫,	以特	別預算	方式分	<b>}</b> 3期籌	措經							
分,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計畫期程為 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 雨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 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 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 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 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 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 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 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 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 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 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費6604	億元,	計畫幸	执行期間	引為10	3至108	3年度;	另於	106年4	1月核							
106至113年度,計畫經費827.85億元;惟近年來仍因颱風、豪雨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定中央	政府自	前瞻基	礎建設	計畫,	其中才	火環境延	建設—	水與安	全部							
雨造成部分市縣淹水災情,據審計部107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分,辨	弹理縣	市管河	「川及區	域排	水整體	改善計	畫,	計畫期	程為							
審核報告指出,各地方政府辦理治水相關事項時遇到下列相關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106至1	113年月	变,計	畫經費	827.85	億元;	惟近年	<b>트來仍</b>	因颱風	、豪							
問題:1.近年豪雨雨量屢逾10年重現期頻率,現行排水設計標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雨造成	部分下	市縣淹	水災情	,據審	子計部!	107年度	き中央	政府總	決算							
準難以達成防洪目標淹水恐成常態。2.治理工程及應急工程用 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 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 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 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 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 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 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 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審核報	<b>告指</b> 台	出,各	地方政	府辦理	治水村	目關事項	頁時遇	到下列	相關							
地取得進度延宕。3.滯洪設施仍屢遭民眾陳情抗議,影響工程 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 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 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 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 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 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 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問題:	1.近年	三豪雨	雨量屢运	愈10年	重現其	<b>明頻率</b> ,	現行	排水設	計標							
進度。4.部分地區之淹水潛勢圖未適時公開供地方政府使用。 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 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 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 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 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 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準難以	達成院	方洪目	標淹水	恐成常	態。2	.治理工	_程及	應急工	-程用							
5.河川上游崩塌地及土石流潛勢區之維護管理不足,導致下游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地取得	進度多	延宕。	3.滯洪言	设施仍	屢遭民	<b>人</b> 眾陳情	<b>青抗議</b>	,影響	工程							
河道土砂嚴重淤積等問題亟待解決;又各市縣政府105至107 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 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 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 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進度。	4.部分	产地區.	之淹水	<b>朁勢</b> 圖	未適日	<b>持公開</b> 供	共地方	政府使	用。							
年度辦理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5.河川	上游崩	<b>崩塌地</b>	及土石	流潛勢	區之絲	韭護管理	里不足	,導致	下游							
環境建設—水與安全之執行情形,有諸多共同性缺失如下表, 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 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河道土	砂嚴	重淤積	等問題	[亟待]	解決;	又各市	縣政	府105	至107							
為加強政府水患防治工作,提升治水成效,請經濟部及行政院 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年度辨	理中を	央政府	流域綜	合治理	!計畫、	前瞻基	基礎建	設計畫	一水							
主計總處等相關部會,就上述缺失問題,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環境建	:設一ス	水與安	全之執	行情形	5,有言	者多共同	同性缺	失如下	表,							
提出追蹤考核之專案報告。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 配合辦理。			為加強	政府ス	水患防	治工作	,提升	治水质	<b>戈效</b> ,訂	青經濟	部及行	政院							
(十) 稅式支出是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配合辦理。			主計總	<b>!處等</b> 相	泪關部	會,就	上述缺	失問是	夏,向土	上法院	相關委	員會							
	L		提出追	<u>蹤考</u> 村	亥之專	案報告	0												
額、稅額扣抵、免稅項目、稅負遞延或優惠稅率等租稅減免方		(+)	稅式支	出是打	<b></b> 旨政府	為達成	經濟或	社會目	目標,和	<b></b>	親額、	扣除	配合	辨理	0				
			額、稅	額扣扣	氐、免	稅項目	、稅負	遞延豆	<b>戊優惠</b> 和	兒率等	租稅減	免方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並位	理	3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辨	13		1月	712
		式,	補貼特	定對象	之措施	。預算	拿法、貝	<b>才政收</b>	支劃分	法、納	稅人					
		權利	保障法	及財政	紀律法	·,都有	可稅式 ラ	支出評	估的要	求。行	政院					
		函請.	立法院	審議之	稅式支	出法第	<b>紧,該</b> 和	兒式支:	出報告	應併同	送交					
		立法	院審議	;立法	·委員提	案之私	見式支 と	出法案	,業務	主管機	關最					
		遲應	於立法	院審查	該法案	時,持	是出稅云	式支出:	報告併	同審查	. •					
(	+-)	為利.	立法院	監督各	部會預	算編列	削情形	,有關	行銷費	、廣告	費須	遵照発	辦理。			
		詳細	列明費	用項目	及金額	,另其	其他科目	目經費	不得流	入。						
	貳	總決	算部分	<b>-</b>												
		107年	- 度決算	依決争	算法第2	28條第	1項規定	定視同	審議通	過,無	決議					
		應辦:	理事項	0												

主辦會計人員:余娟娟 掌霍余娟娟

機關長官:李淑惠院長李淑惠